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 000166)

2017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半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陈亮先生，财务总监阳昌云先生及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张艳女士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7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3

第一节 释义及重要提示

一、释义

在本半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申万宏源集团”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国建投”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申万宏源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宏源汇富”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宏源汇智”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宏源期货”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创新投”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期货”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申万直投”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政策性风险、业务模式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申万宏源

法定英文名称：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缩写：Shenwan Hongyuan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亮

公司总经理：陈亮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阳昌云

证券事务代表：徐亮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联系电话：0991-2301870

联系传真：0991-2301779

邮 箱：swwhy@swwhygh.com

四、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1室

邮编：830011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邮编：83001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编：100033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wwhygh.com>

电子信箱：swwhy@swwhygh.com

五、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申万宏源

股票代码：000166

七、其他有关资料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信息等无变化，相关情况请详见2017年3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

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二节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062,480,806.06	6,090,260,692.92	6,090,260,692.92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9,964,857.73	2,104,112,599.16	2,104,112,599.16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0,202,355.44	2,059,735,087.04	2,059,735,087.04	-1.4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929,083.39	(1,399,242,869.22)	(1,399,242,869.2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1,921,423.63)	(14,531,388,329.11)	(14,531,388,329.1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	0.14	0.10	-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0	0.14	0.1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84	4.19	4.19	减少0.35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末增减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资产总额	282,965,740,082.45	275,489,262,612.92	275,489,262,612.92	2.71%
负债总额	228,622,094,351.77	221,416,021,674.13	221,416,021,674.13	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560,151,487.23	52,304,811,758.91	52,304,811,758.91	0.49%

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1,062,642,383.45	3,312,804,793.58	3,312,804,793.58	-67.92%
净利润 (元)	969,200,080.73	3,257,314,797.78	3,257,314,797.78	-70.25%
其他综合收益 (元)	26,354,582.01	(50,381.25)	(50,381.2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43,360,680.97	(141,614,020.03)	(141,614,020.0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219	0.16	-68.7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219	0.16	-6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8	8.23	8.23	减少5.75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
资产总额 (元)	52,223,443,896.57	54,438,492,848.01	54,438,492,848.01	-4.07%
负债总额 (元)	14,587,607,263.86	15,792,550,306.24	15,792,550,306.24	-7.63%
所有者权益总额 (元)	37,635,836,632.71	38,645,942,541.77	38,645,942,541.77	-2.61%

注：公司于2016年7月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股票股利3.5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原14,856,744,977股变更为20,056,605,718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对2016年半年度每股收益数据进行重述调整。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股)	20,056,605,718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元/股)	0.1022

九、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1,356.83)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696,556.98	主要是财政奖励和专项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7,712.91)	-
减: 所得税影响额	9,937,371.3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7,787,613.64	-
合计	19,762,502.29	-

十、净资产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以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数据计算)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产	39,210,023,511.70	37,896,007,771.72	3.47%
附属净资产	11,000,000,000.00	13,000,000,000.00	-15.38%
净资产	50,210,023,511.70	50,896,007,771.72	-1.35%
净资产	47,481,998,114.69	46,459,442,610.41	2.20%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1,671,386,027.35	20,713,673,814.88	4.62%
表内外资产总额	188,764,318,898.79	152,055,298,367.73	24.14%
风险覆盖率	231.69%	245.71%	减少 14.02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20.78%	24.93%	减少 4.15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229.85%	215.12%	增加 14.73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净稳定资金率	143.76%	142.92%	增加 0.84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105.75%	109.55%	减少 3.80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36.91%	50.08%	减少 13.17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4.91%	45.72%	减少 10.81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7.69%	30.31%	减少 2.62 个百分点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净资本	114.80%	86.36%	增加 28.44 个百分点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房屋租赁。公司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三家证券公司开展证券类业务，在做强证券业务的同时，不断探索投资业务的发展模式，有序推进多元金融业务布局，形成以证券业务为核心的三大业务板块的协调发展。

二、公司主要资产发生的重大变化

（一）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规模增加

（二）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元)	所在地	运营模式	收益状况(元)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7,009,845,323 港币	香港	控股子公司	46,959,314 港币	11.61%	否

三、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公司”的双层架构和发展模式下，充分发挥独特优势，统筹推进各个业务板块发展，竭力打造一流的投资控股集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领先的综合实力

公司合并重组后，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位居行业前列，继承了原有优势和业界

领先的品牌影响，在多项业务方面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公司证券业务体系齐全，业务能力突出，多项业务收入均居行业前列，可为客户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公司大力发展投资业务，积极推进多元金融业务布局，推动各项业务协同发展，不断提升各业务板块的竞争优势和协同效应。

（二）广阔的发展平台

依托上市平台优势和大股东优势，公司正在积极吸纳证券行业外的其他金融业务资源，力争成为布局完善、能力突出的投资控股集团和中央汇金重要的上市资本市场业务平台。公司将深入挖掘客户需求，为实体经济提供综合化的全面金融服务，建设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投资与金融全产业链。

（三）独特的区位优势

在资本市场业务方面，公司能充分利用区位优势，发挥新疆作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的桥头堡作用；同时，利用上海“两个中心”和自贸区建设的发展机遇，实现东西联动、资源协同。新疆处于“一带一路”经济中心，公司在新疆地区占据了经纪业务的大部分市场份额，积累了众多的客户资源，与当地政府、监管机构和企业维持了良好的关系，有利分享西部大开发的区域红利。公司能够充分利用上海地区良好的区位优势和政策环境支持，在金融改革、开放、创新等方面争取先行先试的机会，积极参与国家“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推进。

（四）有效的风险管理

公司是以证券业务为核心的投资控股集团，高度重视依法合规经营和内部控制建设。公司建立了全面、全员、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风险管理体系，实现了业务发展与规范运作的融合，有效地控制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运营风险等各类风险。证券子公司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达到监管机构要求，业务保持了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为公司综合实力的进一步提高提供了保障。

（五）良好的人才机制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秉承德才兼备、任人唯贤、人尽其才的用人理念，营造公开、平等、竞争、择优、适用的用人环境，不断完善以市场化机制为核心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促进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共享，为员工长期发展和自我价值实现提供持久坚实的职业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上半年，申万宏源集团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公司党委总体工作要求，围绕“做实控股集团、做强证券公司”的总体发展目标，继续全力支持证券公司发展，努力做大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持续做实投资业务，深入拓展多元金融业务，积极推进集团与证券业务协同发展，并从法人治理、内控体系、风险防范和信息披露等多个方面建立健全公司综合运营管理体系，加快推进公司跨越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62 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0.46%；利润总额 27.40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7.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0 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2.57%；基本每股收益 0.10 元/股，与上年同比持平；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较上年同比减少 0.35 个百分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集团公司总资产 2,829.66 亿元，较年初增长 2.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5.60 亿元，较年初增长 0.49%；每股净资产 2.62 元/股，较年初增长 0.38%。

（二）主营业务分析

公司充分利用“上市集团+证券公司”的双层架构优势，通过协同联动发展，实现证券业务与非证券业务的齐头并进。证券业务方面，以财富和资产管理等业务为特色，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显著提升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非证券业务方面，通过发展以重点产业和并购投资为特征的投资业务，向金融服务产业链的前端延伸；通过积极布局银行、信托、保险、租赁等多元金融业务，向金融服务链的后端延伸，打造以资本市场业务为核心的纵向一体化金融服务全产业链。

1. 证券业务：公司证券业务板块包括：经纪信用业务、投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机构业务、国际业务、投资交易业务、研究咨询业务。

（1）经纪信用业务

2017 年上半年，针对行情震荡调整，佣金、息费水平下滑，互联网金融加快发展以及客户结构深刻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经纪信用条线通过促进大零售业务体系的构建，推进差异化的业务发展策略、发挥网点布局优势、加强投顾和营销服务、提升个人高净值客户综合金融服务水平、改进客户体验等工作，夯实了经纪信用业务的综合竞争力，业务发展处于行业第一梯队。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行业排名第 6；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不含开展融资）484 亿元，市场占有率 5.5%，股票质押和约定购回业务规模达到 198.75 亿元，较上年末大幅增长 197.98%；报告期末公司托管客户资产 2.59 万亿元，市场份额达到 6.66%。

（2）投资银行业务

2017 年上半年，面对 IPO 融资提速、股权再融资放缓、并购审核趋严、债券融资大幅下降的发展环境，公司股权融资条线在持续加大项目开拓力度、增加业务发展后劲的基础上，积极发挥项目储备较多的有利条件，利用当前 IPO 业务加速的市场机遇，高效推动 IPO 和再融资等项目落地；公司债券融资条线抓住一切有利发行的时间窗口推动已获批项目的发行，并在债券低迷环境中尽可能为发行人节约融资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股票主承销项目 13 家（IPO 项目 7 家、股票再融资 5 家、配股 1 家），主承销金额 96.97 亿元；债券主承销项目 11 家，主承销金额 218.50 亿元；新三板业务继续保持市场领先优势，完成 46 家一级市场推荐挂牌项目和 76 家定向增资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82 亿元。

（3）资产管理业务

2017 年上半年，资产管理行业监管政策持续收紧，通道业务发展空间进一步压缩。公司资产管理条线努力克服经营困难，积极深化业务转型，以上市公司为开发重点，形成了“定增+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模式，成功开发了 51 个 ABS、PPP 和产业基金项目；强化产品开发和客户服务，不断丰富产品线，大力推出 FOF 创新产品和集合产品；充分发挥品牌优势，大力拓展机构业务，积极开发增量业务，继续保持了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85 亿元，期末受托客户资产规模达到 7,944.22 亿元，较 2016 年末快速增长 15.64%，行业排名第 4。

(4)机构业务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机构业务条线通过重构“产品、销售、交易+综合管理”的“3+1”协同运作模式，充分发挥前瞻性和体系化的服务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了公募业务市场影响力；通过广泛推广“50 系列”品牌，优化服务客户模式，发售了首只基于“私募 50”的 FOF 产品，报告期内新增私募业务本金规模 120.75 亿。

(5)国际业务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国际业务条线克服市场低迷、汇率波动等不利因素的影响，深耕传统机构业务，布局综合业务，继续保持了市场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开发 QFII 客户 2 家，累计 QFII 客户总数 62 家，占全市场 310 家的 20%；新增开发 RQFII 客户 1 家，累计 RQFII 客户总数 15 家；代理 B 股客户总数 30 家，境外机构客户合计 107 家。积极开拓综合业务，主办 QDII 项目 7 个。积极参与上海自贸区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上海自贸区分账核算单元业务资质已获中国人民银行验收通过。稳步推进跨境业务和海外布局，报告期内香港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交易总量市场占有率 0.252%，完成 1 家保荐新股上市项目，参与 3 家承销配售项目，承揽 8 家财务顾问项目；新加坡公司已启动 RQFII 资格和额度的申请工作。

(6)投资交易业务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权益类投资业务条线继续推进转型创新，适当控制趋势性投资业务规模，通过资产配置和销售交易，逐步构建类资本中介的投资交易体系，实现了股票自营业务的“稳中求进”。

公司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条线通过采取适度控制久期、提高信用资质、构建衍生品组合策略和曲线交易策略等措施，对冲投资风险，获得了稳健的低风险收益。

(7)研究咨询业务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研究咨询条线积极践行公司协同发展战略，通过“研究搭台，联合展业”全力服务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共举办珠海春季策略会、中投全球并购跨境峰会、厦门上市公司见面会等 23 项大中型会议，参会总人数达到 5400 人次，通过扎实的研究策划工作，着力强化客户个性化服务，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了市场影响力。

2.投资业务

(1)上半年，公司加大项目拓展力度，投资规模稳步增长，投资收益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以资本市场为依托，大力推动业务转型创新，积极探索财务顾问、“主动管理+跟投”、“股权投资+财务顾问”等业务模式，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同时，公司稳步推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以新疆等省份为重点设立投资基金，与重点产业集团、上市公司合作设立行业并购基金、产业基金、城市建设基金，积极推进设立母基金，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2)公司通过宏源汇智、申万创新投、宏源汇富、申万直投等所属子公司开展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

宏源汇智坚持稳健投资导向，加大业务拓展力度，积极寻找风险可控、收益适中的优质投资标的。2017 年上半年共完成投资规模 24.3 亿元，所投项目运转正常。宏源汇智继续加强业务创新，中间业务继续保持较好发展，资本中介业务不断优化。

申万创新投顺应监管要求，紧抓“投资”主线，大力拓展资本市场、股权投资业务，积极推进体系内的协同业务。报告期内完成 1 单股权投资项目的投放，并出资参与直投公司发起设立的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基金。

宏源汇富着力发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逐步由自有资金投资为主向私募基金管理人转型，积极与已投资的上市企业等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同时，全方位做好已投资项目的投后管理工作，加强与被投资企业的有效沟通。

申万直投继续深化业务转型，从自有资金投资到成立财务顾问基金，再向直投基金的管理模式转变，转型的成果逐步显现，基金的类型及规模均有了较大的扩展和成长。2017 年上半年，新设直投基金 5 只，新增规模约 23 亿元。在审慎投资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快投资进程，抓住 PPP 发展机遇，不断完善直投产业链，依靠总公司各业务条线优势，为大客户提供一揽子金融服务。

3. 多元金融业务

(1) 公司积极推进金融牌照布局，加强与政府监管部门沟通，稳步推进保险、金融租赁等项目进展。公司密切跟踪经济发展和金融监管形势，发挥在新疆地区的资源优势，积极布局资产管理公司等牌照，不断健全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金融服务全产业链。

(2)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菱信开展基金管理业务，通过控股公司申万期货和宏源期货开展期货业务。

申万菱信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和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业务主要通过权益投资、固定收益投资、量化投资以及指数与创新投资等形式实现公司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为投资者、股东和公司带来收益；销售方面，上半年主要围绕新发基金 IPO 开展线上线下销售工作，完成量化成长、中证 500 指数优选等 6 只新发产品募资工作；申万菱信主要产品以公募产品为主，以专户理财、子公司资产管理为重要组成部分，在完成日均有效管理规模的基础上通过投资、研究、销售高效结合实现总体业绩的提升。

2017 年以来全国期货市场成交规模月度同比持续大幅下滑，行业大型期货公司的客户权益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申银万国期货以权益量和交易量提升为抓手，大力发展创新业务、筹备新品种上市，优化公司收入结构，积极应对期货市场成交规模大幅下滑的不利形势。报告期内公司成为第一批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单位。

2017 年上半年，宏源期货各项业务发展呈现出良好的增长态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5%，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23%。宏源期货加强客户营销管理，上半年新增开户同比增长 7%，客户日均保证金创历史新高；认真完善制度流程和技术系统，顺利开展商品期权业务，做好原油期货业务各项准备；不断提升产品创设能力，积极推进大资管业务，提升主动管理水平，截至 6 月底共有资管产品 23 只，资产管理规模 20 亿元。

(三) 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60.62 亿元，同比减少 0.28 亿元，下降 0.46%，营业收入构成项目：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同比 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10	54.60	48.49	79.63	-31.74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1.02	34.68	30.96	50.84	-32.1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82	9.61	8.32	13.66	-30.02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97	9.85	8.60	14.12	-30.56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同比 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利息净收入	10.77	17.76	8.80	14.45	22.35
投资收益	15.18	25.04	12.25	20.12	23.8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63	1.03	-9.30	不适用	不适用
汇兑收益	0.02	0.03	0.05	0.09	-63.56
其他业务收入	0.54	0.90	0.61	1.00	-9.94
其他收益	0.38	0.64	-	-	不适用
合计:	60.62	100.00	60.90	100.00	-0.46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10 亿元。其中:受证券市场客户投资意愿减弱、佣金率持续下滑、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影响,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9.94 亿元,下降 32.11%;受股权再融资放缓、并购审核趋严、债券融资大幅下降影响,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2.50 亿元,下降 30.02%;受监管政策趋严,资管通道业务发展受限的影响,资产管理业务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2.63 亿元,下降 30.56%。

(2) 利息净收入 10.77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1.97 亿元,增长 22.35%,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上半年股票质押业务快速发展,股票质押利息收入大幅增加;二是证券子公司加大了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投资规模,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3) 证券投资业务受市场波动影响,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实现 15.81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12.86 亿元,增长 435.93%。主要原因上年同期受股指异常波动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9.30 亿元,而今年上半年公司加强市场研判,强化资产配置,自营业务“稳中求进”,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均实现了正收益。

从收入结构上看,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是公司合并收入的主要来源,收入占比 34.68%,较上年同比下降 16.16 个百分点;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占比 33.00%,较上年同比下降 2.17 个百分点;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合计占比 26.07%,较上年同比增加 21.23 个百分点;资产管理业务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占比 9.85%,较上年同比下降 4.27 个百分点;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占比 9.61%,较上年同比下降 4.06 个百分点。

2. 营业支出构成

2017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支出 33.22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2.63 亿元,下降 7.34%。
营业支出构成项目:

单位:亿元

营业支出 构成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支出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支出 比重(%)	
税金及附加	0.56	1.68	3.31	9.23	-83.08
业务及管理费	31.43	94.62	32.51	90.69	-3.33
资产减值损失	1.05	3.17	-	-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0.18	0.53	0.03	0.08	491.11
合计	33.22	100.00	35.85	100.00	-7.34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税金及附加 0.56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2.75 亿元，下降 83.08%，主要是受营改增会计处理变化的影响；业务及管理费 31.43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1.08 亿元，下降 3.33%。

（四）费用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31.43	32.51	-3.33

（五）现金流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4	209.49	-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26	354.81	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2)	(145.31)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9	35.25	267.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4	57.72	-1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4	(22.47)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48	159.65	6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80	297.05	-2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	(137.40)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2.17)	(305.13)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 170.82 亿元，其中客户保证金受市场环境的影响，现金净流出 135.43 亿元。

剔除客户保证金影响，公司自有资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5.39 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如下几方面：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 117.68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流入 76.10 亿元；融资融券业务减少融出资金 61.22 亿元；支付给职工薪酬现金流出 42.85 亿元；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 38.89 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22.25 亿元；支付各项税费 13.86 亿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80.94 亿元，主要原因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98 万元；投资支付现金 47.72 亿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净流入 8.50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82 亿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47.68 亿元，其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流入 254.48 亿元，主要是证券子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发行 60 亿元短期公司债、80 亿元公司债、114.48 亿元收益凭证；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39 亿元，主要是证券子公司偿还了次级债 100 亿元，收益凭证 63.42 亿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1 亿元，主要是公司分配 2016 年股利 20.06 亿元。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	2,795,018,750.18	1,548,138,410.21	44.61	-28.99	-28.20	-29.95
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	284,579,847.81	172,983,600.70	39.21	-179.48	-27.24	-118.73
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	572,101,547.24	388,323,931.62	32.12	-28.30	34.86	-63.96
资产及基金管理业务	691,005,940.96	535,319,912.06	22.53	-18.75	36.84	-66.10
信用业务	856,679,527.53	518,315,999.12	39.50	176.46	167.73	191.01
境外业务	182,385,254.47	137,876,611.10	24.40	25.62	36.42	0.90

(二)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1.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收入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收入	
上海	64	827,603,315.64	62	800,532,497.87	3.38
新疆	41	309,781,651.46	41	734,027,589.82	-57.80
江苏	33	139,069,483.24	33	165,739,013.75	-16.09
浙江	32	211,001,767.49	32	232,097,355.23	-9.09
广东	20	111,677,454.40	20	121,752,294.65	-8.27
四川	16	111,985,966.30	16	131,267,021.80	-14.69
辽宁	16	63,653,185.69	16	70,797,837.06	-10.09
湖北	15	63,799,068.42	15	68,961,908.41	-7.49
广西	11	24,367,210.25	11	30,348,818.96	-19.71
福建	9	35,505,955.64	9	38,061,988.57	-6.72
山东	8	18,175,189.68	8	22,837,011.37	-20.41
江西	8	38,791,067.00	8	44,917,972.29	-13.64
北京	7	71,148,539.90	7	63,738,584.64	11.63
湖南	7	19,549,305.51	7	21,947,845.79	-10.93
重庆	7	32,436,741.44	7	35,490,254.02	-8.60
天津	5	16,041,406.15	5	16,921,450.83	-5.20
吉林	4	7,281,106.89	4	8,326,507.03	-12.56
安徽	4	10,594,962.35	4	9,492,824.08	11.61
河北	4	6,303,148.04	4	7,002,413.39	-9.99
河南	4	6,985,194.94	4	5,746,973.85	21.55
海南	4	18,620,372.19	4	19,726,368.52	-5.61
贵州	3	2,268,803.28	3	2,948,653.98	-23.06
黑龙江	3	12,407,579.15	3	12,560,740.90	-1.22
陕西	3	7,267,563.05	3	10,585,968.28	-31.35

地区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收入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收入	
云南	2	5,185,420.41	2	7,415,420.50	-30.07
内蒙古	2	1,818,444.63	2	1,752,191.81	3.78
山西	2	2,068,241.01	2	2,096,917.20	-1.37
宁夏	2	4,151,896.29	2	5,445,669.98	-23.76
甘肃	2	5,490,153.52	2	8,631,319.99	-36.39
境内子公司	-	901,585,751.14		1,196,563,396.39	-24.65
境外子公司	-	173,987,490.55		145,182,866.93	19.84
抵消	-	(996,975,159.73)		(532,359,871.08)	不适用
本部	-	3,798,852,530.14		2,579,702,886.11	47.26
合计	338	6,062,480,806.06	336	6,090,260,692.92	-0.46

2.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利润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利润	
上海	64	55,196,276.24	62	463,150,913.56	-88.08
新疆	41	43,985,165.48	41	484,351,359.31	-90.92
江苏	33	(18,091,815.67)	33	70,850,952.49	-125.54
浙江	32	(34,390,047.98)	32	110,686,357.38	-131.07
广东	20	(46,809,862.88)	20	27,269,995.05	-271.65
四川	16	4,844,082.55	16	46,814,108.17	-89.65
辽宁	16	(32,549,672.77)	16	3,170,785.48	-1,126.55
湖北	15	(23,964,700.08)	15	14,069,313.13	-270.33
广西	11	(6,067,671.84)	11	10,294,317.75	-158.94
福建	9	(4,907,355.83)	9	13,829,722.91	-135.48
山东	8	(13,680,263.80)	8	1,335,629.14	-1,124.26
江西	8	(8,649,497.88)	8	14,928,774.63	-157.94
北京	7	(12,333,410.52)	7	10,176,065.82	-221.20
湖南	7	(9,246,314.13)	7	2,322,503.56	-498.12
重庆	7	(13,824,555.65)	7	10,484,407.85	-231.86
天津	5	(9,368,040.66)	5	(9,775,858.28)	不适用
吉林	4	(8,689,561.85)	4	(6,482,851.50)	不适用
安徽	4	(1,549,280.97)	4	92,732.31	-1,770.70
河北	4	(5,187,339.49)	4	(2,593,362.23)	不适用
河南	4	(4,862,516.66)	4	(2,417,515.19)	不适用
海南	4	154,944.53	4	7,691,595.23	-97.99
贵州	3	(3,788,344.60)	3	(4,423,756.32)	不适用

地区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利润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利润	
黑龙江	3	(6,567,177.66)	3	(3,542,714.23)	不适用
陕西	3	(2,002,929.99)	3	3,795,484.52	-152.77
云南	2	(3,048,122.98)	2	(372,434.47)	不适用
内蒙古	2	(2,623,494.51)	2	(3,221,821.61)	不适用
山西	2	(4,236,834.21)	2	(3,710,254.61)	不适用
宁夏	2	(2,830,315.25)	2	174,471.40	-1,722.22
甘肃	2	(3,358,107.12)	2	2,496,554.08	-234.51
境内子公司	-	467,492,988.70	-	450,250,252.89	3.83
境外子公司	-	44,508,643.39	-	44,112,864.73	0.90
抵消	-	(947,826,558.85)	-	(466,626,479.17)	不适用
本部	-	3,355,011,013.59	-	1,216,186,481.55	175.86
合计	338	2,740,739,320.65	336	2,505,368,595.33	9.39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一) 资产及负债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2,945,657,389.33	32.85	98,130,406,074.80	35.62	-2.77	不适用
结算备付金	11,235,943,319.72	3.97	13,432,698,111.19	4.88	-0.91	不适用
融出资金	49,747,109,697.11	17.58	55,869,075,871.57	20.28	-2.70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955,451,614.32	16.59	34,936,282,952.78	12.68	3.91	债券、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0,306,145.17	0.00	5,707,436.66	0.00	0.00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57,995,075.16	9.99	17,731,941,162.79	6.44	3.55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1,121,870,931.39	0.40	1,466,674,504.59	0.53	-0.14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571,974,356.53	0.91	2,157,948,023.81	0.78	0.13	不适用
存出保证金	5,957,623,204.30	2.11	5,760,862,033.40	2.09	0.01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571,100,753.67	13.63	40,594,848,375.86	14.74	-1.11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1,470,322,619.40	0.52	973,571,629.02	0.35	0.17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规模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89,752,640.36	0.03	88,490,269.35	0.03	0.00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291,541,168.57	0.46	1,343,915,480.82	0.49	-0.03	不适用
在建工程	80,459,726.53	0.03	72,538,598.93	0.03	0.00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08,713,361.45	0.04	117,207,575.86	0.04	0.00	不适用
商誉	65,185,918.05	0.02	66,580,838.52	0.02	0.00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1,839,256.77	0.57	1,580,341,893.06	0.57	0.00	不适用
其他资产	872,892,904.62	0.31	1,160,171,779.91	0.42	-0.11	不适用
短期借款	710,904,560.00	0.25	255,192,843.65	0.09	0.16	公司银行短期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480,355,910.91	5.47	3,211,596,000.00	1.17	4.31	证券子公司发行短期公司债及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5,700,000,000.00	2.01	3,000,000,000.00	1.09	0.92	转融通融入资金与银行拆入资金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60,675,000.00	0.41	1,054,142,100.00	0.38	0.03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18,684,602.29	0.01	19,997,599.65	0.01	0.00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984,219,662.46	17.66	34,777,733,132.65	12.62	5.04	债券质押式回购规模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76,639,357,147.24	27.08	89,704,415,360.28	32.56	-5.48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2,946,277,033.68	1.04	4,989,138,466.31	1.81	-0.77	发放年度奖金
应交税费	677,524,414.52	0.24	1,227,080,153.67	0.45	-0.21	当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应付款项	596,325,076.23	0.21	573,114,342.34	0.21	0.00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266,652,946.61	0.45	1,334,477,132.34	0.48	-0.03	不适用
长期借款	-	0.00	300,000,000.00	0.11	-0.11	子公司信托贷款到期
应付债券	58,224,897,077.48	20.58	62,329,997,250.68	22.63	-2.05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2,300,372.39	0.26	754,833,944.42	0.27	-0.01	不适用
其他负债	14,483,920,547.96	5.12	17,884,303,348.14	6.49	-1.37	不适用

注：重大变动说明为对金额变动 30%以上项目的说明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4,936,282,952.78	43,676,646.85	-	-	620,057,109,897.64	608,081,617,882.95	46,955,451,614.32
2.衍生金融资产	5,707,436.66	41,089,926.46	-	-	5,486,931.51	41,978,149.46	10,306,145.1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391,591,985.59	-	(589,490,134.18)	39,459,228.45	17,131,055,083.34	18,525,853,342.90	38,571,100,753.67
金融资产小计	77,369,977,512.74	84,766,573.31	(589,490,134.18)	39,459,228.45	637,193,651,912.49	626,649,449,375.31	85,536,858,513.16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其他	-	-	-	-	-	-	-
上述合计	77,369,977,512.74	84,766,573.31	(589,490,134.18)	39,459,228.45	637,193,651,912.49	626,598,143,063.96	85,533,123,235.10
金融负债小计	1,074,139,699.65	(22,255,501.00)	-	-	4,181,600,105.51	4,054,124,701.87	1,179,359,602.29

(三)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以及该等资产占有、使用、受益和处分权利到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五、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	变动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955,451,614.32	34,936,282,952.78	34.40	债券、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57,995,075.16	17,731,941,162.79	59.36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470,322,619.40	973,571,629.02	51.0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规模增加
短期借款	710,904,560.00	255,192,843.65	178.58	公司银行短期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480,355,910.91	3,211,596,000.00	382.01	证券子公司发行短期公司债及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5,700,000,000.00	3,000,000,000.00	90.00	转融通融入资金与银行拆入资金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984,219,662.46	34,777,733,132.65	43.72	债券质押式回购规模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946,277,033.68	4,989,138,466.31	-40.95	发放年度奖金
应交税费	677,524,414.52	1,227,080,153.67	-44.79	当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443,222,855.28)	(654,258,297.6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10,176,520.85	4,849,378,515.09	-31.74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62,511,072.31	(930,366,762.39)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
税金及附加	55,958,643.04	330,709,355.98	-83.08	营改增会计处理影响
所得税费用	634,393,970.61	390,321,374.56	62.53	免税收入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929,083.39	(1,399,242,869.22)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
综合收益总额	2,276,065,363.69	770,328,677.98	195.4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长

六、投资状况分析

(一) 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70,322,619.40	973,571,629.02	51.02

(二)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如
---------	------	------	------	------	------	-----	------	------	--------------	------	--------	------	------	--------

									况			(如 有)	(有)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及相关的投资咨询和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设	5 亿元	33.11%	自有				已完成		(3,200,817.40)	否	-	-
合计	--	--		--	--	--	--	--	--		(3,200,817.40)	--	--	--

(三)报告期内无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四)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投资	ZJGSTZ	证金公司投资	639,000.00	公允价值	584,299.22	-	7,753.60	-	-	-	646,753.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购买
债券	019561.SH	17 国债 07	294,773.68	公允价值	-	(203.68)	-	294,773.68	-	156.25	294,57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购买
资管产品	DZ0001	国联证券汇盈 7 号定向资产管理	187,000.00	公允价值	187,000.00	-	-	-	-	-	187,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购买
债券	170007.IB	17 附息国债 07	130,707.33	公允价值	-	204.70	-	130,707.33	-	232.98	130,912.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购买
债券	170013.IB	17 附息国债 13	115,802.19	公允价值	-	(120.61)	-	115,802.19	-	(32.61)	115,681.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购买
股票	601211	国泰君安	148,747.74	公允价值	99,456.50	-	(39,019.24)	-	-	2,086.50	109,728.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申购/认购/买入
股票	600030	中信证券	125,853.24	公允价值	89,823.46	-	(30,660.50)	-	-	-	95,192.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申购/认购/买入
股票	600837	海通证券	87,487.65	公允价值	76,072.50	-	(15,762.15)	-	-	-	71,725.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申购/认购/买入
信托产品		申万宏源 QDII 信托金融投资项目	67,203.67	公允价值	-	-	2,882.69	67,203.67	-	-	70,086.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购买
资管产品		国君资管 0894	75,000.00	公允价值	69,676.76	-	(8,064.20)	-	-	-	66,935.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申购/认购/买入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961,997.67	--	5,790,571.01	4,675.60	(2,169.28)	63,066,737.72	62,898,714.75	155,612.86	6,764,069.16	--	--
合计			7,833,573.16	--	6,896,899.45	4,556.01	(85,039.05)	63,675,224.59	62,898,714.75	158,055.98	8,552,655.24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1)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所属子公司具有开展相关业务的资格。衍生产品自营业务目前主要涉及股指期货及国债期货套利、套期保值、投机等自营业务和券商 OTC 柜台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进行衍生产品投资业务时完全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中金所的要求，规范运作，风险可控，不存在违法、违规操作。为保证衍生品自营业务规范运作，防范业务风险，公司以相关业务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为准则，依照业务方案，在分析及控制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情况下开展此项业务。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国债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盈人民币 1,090,400.00 元；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利率互换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亏人民币 49,441,022.23 元；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分别净浮亏人民币 2,677,080.00 元；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贵金属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亏人民币 11,292,726.87 元；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商品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盈人民币 313,425.00 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衍生品政策不变，从市场直接获取报价。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所属子公司已获得相关业务资格，可以开展相关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利率衍生工具持仓合约价值 4,065,835.49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77.36%；权益衍生工具持仓合约价值 520,621.41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9.91%；商品衍生工具持仓合约价值 108,736.56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2.07%。风险可控。同时，符合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指标要求。此项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况。

（2）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公开市场	不适用	无	利率衍生工具	5,173,354.33	2017/01/01	2017/06/30	5,173,354.33	3,702,118.83	4,809,637.67	-	4,065,835.49	77.32%	3,946.84
银行、私募基金、公开市场	不适用	无	权益衍生工具	291,948.20	2016/10/10	2017/12/19	291,948.20	368,234.07	139,560.86	-	520,621.41	9.90%	115.58
公开市场、银行、贸易公司等	不适用	无	商品衍生工具	103,784.23	2017/01/01	2017/06/30	103,784.23	223,419.19	218,466.86	-	108,736.56	2.07%	1,583.86
合计				5,569,086.76	-	-	5,569,086.76	4,293,772.09	5,167,665.39	-	4,695,193.46	89.29%	5,646.28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公司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	33,000,000,000	267,470,202,480.43	54,077,564,528.39	5,753,267,450.91	2,617,605,588.44	2,010,435,190.91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00.00	66,769,156.25	64,898,501.01	(1,940,881.42)	(6,397,220.63)	(6,397,220.63)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1,200,000,000.00	2,513,216,533.47	1,293,597,850.39	53,598,478.05	31,899,998.15	23,865,854.93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550,000,000.00	5,009,352,434.45	662,420,025.90	134,150,417.84	36,869,003.38	27,251,896.53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300,000,000.00	616,056,376.86	520,968,602.26	57,738,116.96	44,585,815.28	36,066,034.5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和证券自营业务	1,200,000,000.00	11,380,076,059.58	3,847,544,200.71	474,046,407.03	273,507,297.09	201,312,929.91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财务顾问业务	1,000,000,000.00	1,827,787,447.55	1,266,375,955.18	354,376,035.82	174,802,710.93	133,632,549.95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顾问服务等创新类	1,000,000,000.00	1,245,525,688.89	1,241,984,737.99	22,763,446.80	15,982,541.23	15,982,516.23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776,000,000.00	10,594,068,170.57	1,385,120,153.48	254,330,299.30	93,535,179.86	71,019,918.84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设立直投资基金，筹集并管理客户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以及证券	500,000,000.00	767,946,612.53	604,027,951.78	27,811,423.82	8,372,030.41	7,905,619.50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投资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控股	港币 642,166,220	港币 7,009,845,323	港币 2,489,983,376	港币 206,970,211	港币 50,508,268	港币 46,959,314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150,000,000.00	1,308,222,879.57	1,124,853,958.00	250,755,279.09	101,372,446.56	98,529,335.23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证券投资咨询，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策划，信息软件开发与销售，信息成果转让，信息科技咨询服务，证券人才培训，信息采集，信息加工，信息发布，经济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专营项目凭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意见经营）	20,000,000.00	40,740,385.84	13,839,164.08	48,214,183.64	(67,271,557.69)	(63,071,139.09)

（二）参股公司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等	300,000,000	3,771,718,080.58	2,463,589,476.25	1,123,251,252.10	446,515,519.94	341,021,379.41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企业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及相关的投资咨询和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10,000,000	1,540,773,325.34	1,500,332,777.40	-	(9,667,222.60)	(9,667,222.60)

（三）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情况

1.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持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至集团公司的议案》和《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持宏源期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至集团公司的议案》，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和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至公司持有。报告期内，宏源期货有限公司股权变更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三家公司股权转让工作已完成，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直接持有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2017

年5月18日、2017年6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 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营业部设立和撤销情况

(1) 正在筹建三家证券营业部，分别位于江苏省江阴市、安徽省合肥市、浙江省杭州市。

(2) 正在撤销两家证券营业部：盐城盐南新区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经江苏证监局现场核查同意，目前正在办理缴证等核销手续；句容华阳东路证券营业部经江苏证监局现场核查同意，目前正在办理缴证等核销手续。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公司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 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公司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公司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公司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分别为人民币14,526,989,095.00元和人民币20,817,931,388.20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062,892,450.71人民币元和人民币3,643,402,488.33元。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公司认为上述结构化主体受公司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对2017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目前，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证券业务。由于证券业务受市场影响较大，因此无法对公司下一报告期业绩进行准确预测。公司将在下一报告期结束后，及时进行披露。

十一、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2017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出现回稳态势，但短期内触底反弹的基础还不够牢固，经济继续下滑的压力仍然存在，国内股票市场趋稳但交易清淡，金融业监管力度持续加强，在此背景下，公司经营面临的风险更加复杂。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自身情况的分析，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因素主要有政策性风险、业务模式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一) 政策性风险

公司整体经营和各项业务开展受外部政策影响较大，一方面，国家宏观政策、利率、汇率的变动影响证券市场的走势，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形成直接而重要的影响；另一方面，证券行业监管机构持续加强依法、全面、从严监管，若公司未能及时适应政策法规的变化，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及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强化对宏观政策、利率、汇率等情况的分析与研究；加强与行业监管部门的沟通，增强对监管政策和行业动态的跟踪研究，及时掌握监管重点和监管动向，抓住有利政策机遇，有效控制政策的不利影响。

（二）业务模式风险

金融业日益呈现混业经营特征，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互相渗透，金融业和互联网行业继续呈现紧密合作和激烈竞争态势，既给公司带来机遇，也带来经营的压力。

公司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1、制订中长期发展战略，以多元化、平台化和国际化为发展方向，在巩固传统业务特别是优势业务盈利能力的同时，加快推进业务创新，构建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金融服务全产业链，增加公司业务发展均衡性和抵御风险的能力；2、不断适应市场和自身发展的需要，强化新业务模式、新产品的开发和创设，加快建设互联网金融平台，丰富和优化自身业务模式，完善创新业务准入和评审机制，加强风险识别和评估，保障新业务平稳有序开展。

（三）法律合规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法律合规风险持低的容忍度。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一方面继续完善法律合规组织及制度体系建设，持续加强合规管理文化宣导。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加强对业务运营各个环节的法律合规审查，认真做好反洗钱、信息隔离墙、诉讼仲裁等法律合规工作，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除因对员工行为管控存在漏洞以及个别业务领域存在不规范操作而收到监管机构监管函外，法律合规管理工作运行整体良好。

2017 年下半年，针对当前监管形势与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严格落实监管新规，进一步优化完善合规管理体制与机制；2、加强合规管理文化宣导，提升公司各层级的合规意识和政策敏感度；3、进一步强化公司员工行为管理与监督，规范员工执业行为；4、增强对公司各项业务运营的法律合规审查，继续做好反洗钱、信息隔离墙、诉讼仲裁等法律合规工作，切实防范法律合规风险。

（四）市场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市场风险持中等偏高的容忍度。市场风险敞口主要集中在自营投资业务、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业务等业务领域。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建立风险限额分级授权机制，所属证券子公司制定《金融资产投资业务风险容忍度》，规定了大类资产市场投资业务规模限额及风险损失限额。经理层对上述风险容忍度规定进行细化，制订了执行方案。公司合规风控部门对公司整体市场风险进行全面的风险评估和监控。

期末，证券子公司权益类自营业务（不含与证金公司签订的收益互换）VaR(1 天，95%) 为 0.61 亿元；固定收益类自营业务 VaR(1 天，95%) 为 0.45 亿元。

2017 年下半年，预计证券市场仍保持较高的不确定性，公司市场风险管理面临较大挑战。对此，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制定清晰的公司风险偏好与风险容忍度传导机制，严格执行自营投资、自有资金参与资产管理等业务的风险容忍度；（2）建立量化风险指标评估体系，包含在险价值、贝塔、波动率、利率基点价值、久期和投资集中度等风险计量指标，结合压力测试和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3）对风控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和分级预警，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4）积极拓展场外衍生品交易、策略交易等业务，并使用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利率互换、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对冲；（5）在重大投资项目开展前，严格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并由合规风控部门独立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五）信用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信用风险持中等的容忍度。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融资类业务（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交易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固定收益自营业务、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和非标投资等领域。

融资类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质押业务规模迅速上升，部分项目风险出现一定上升。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通过加强项目前期的尽职调查、分级评估，以及后续的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风险监控等方式对信用风险进行了有效控制。报告期内融资类业务主要监管指标和重要内控指标符合规定标准。报告期末，融资类客户整体履约比例为 254.33%。

固定收益自营业务方面：公司开展的固收自营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和主体评级符合内部风险限额指标规定。债券组合中信用债大部分保持在 AA 级以上，对个别债券历史上发生过的信用违约事件，公司正积极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沟通，尽最大努力保障本息安全。

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方面：公司场外衍生品交易风险敞口较小。公司对交易对手设定保证金比例和交易规模限制，通过每日盯市、追保等手段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敞口。

非标类投资业务方面：报告期内非标类投资业务无新增风险项目，对存续风险项目持续跟进，协调、推进融资人的破产重组工作，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2017 年下半年，随着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深入及货币政策的收紧，信用风险可能持续积累并暴露，信用违约概率可能呈上升趋势。对此，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进一步完善对融资主体和担保品的风险评价和分析工作，做好项目前期的风险管控，并不断优化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同时推进信用风险负面信息管理工作，规范融资主体、交易对手负面信息统一管理机制，提升信用风险管控能力；2、针对债券自营业务严格设定债项评级、主体评级等准入标准，并对交易方式、券种信用等级及类型、单一债券规模以及交易集中度等方面进行事前审核；3、推动场外衍生品业务制度建设，设定交易对手评级及准入标准，完善风险限额标及事前审批标准；4、继续加强对非标类项目和资产证券化项目的审核和投后管理工作，密切跟踪项目状况，发现风险隐患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对非标类项目，重点关注交易对手实力及融资项目盈利能力和现金流，根据国家监管政策情况和融资人信用风险状况合理控制新增规模；对资产证券化项目，公司修订了《资产证券化评审指引》，不断完善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风险控制机制，严格把控信用风险，切实履行受托管理职责。

（六）流动性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流动性风险持中等偏低的容忍度。针对流动性风险，一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完善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加强对优质流动性资产总量和结构管理，流动性储备较为充足；另一方面，在考虑宏观市场环境和大类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合理调整各期限资产比例、提升融资渠道多样性和优化负债期限结构，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证券子公司流动性监管指标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均符合监管标准。

2017 年下半年，考虑到国内供给侧改革稳步进行，“三去一降一补”任务将继续推进落实，央行稳健中性货币政策或继续执行，以及外部监管趋严等因素，公司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将面临较大的挑战。对此，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适时调整资金预算并严格执行，保持足够的流动性储备。2、持续完善公司负债结构，灵活运用各类融资渠道，提升杠杆管理能力，合理控制债务规模。3、加强流动性风险状况动态监控，持续跟踪和评估流动性监管指标、现金流缺口、流动性储备、

公司短期融资能力等信息，开展流动性风险预警工作。4、增强对于突发性流动性冲击的应对能力。通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公司对流动性风险应急报告和處理的能力，增强公司应对流动性危机的能力。

（七）操作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操作风险持中等偏低的容忍度。操作风险分布于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经营管理中，主要源于人员差错、系统缺陷、流程不完善及外部事件等因素。报告期内，公司因外部事件、人员差错和系统缺陷等因素引发了一些操作风险事件。在风险事件发生后，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化解风险，较好地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优化业务流程、完善系统缺陷、开展业务培训、加强复核管理等措施，防范同类事件再次发生。

2017年下半年，随着公司业务流程和系统进一步整合，新的监管政策出台，创新业务或品种不断增多，业务模式趋于复杂，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仍面临较大挑战。对此，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继续完善“业务控制、风险监控、内部审计”三道防线，不断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各道防线的职责；2、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推动业务流程梳理和优化，风险点识别，建立风险控制矩阵及关键风险指标监控体系，并持续推进内控缺陷整改；3、逐步推进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建设，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操作风险事件报告和监控流程，不断健全操作风险管理机制；4、通过开展风险事件原因分析，制定有效整改方案，降低操作风险事件发生频率；5、加强重要业务和岗位人员业务培训，不断完善应急处理预案。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2017年2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特定投资者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7 年 2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 2017年4月19日, 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 《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17年)》;
7. 《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听取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7 年 4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 2017 年 6 月 5 日, 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7. 《关于终止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7 年 6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承诺情况: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履行承诺情况:

(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作出, 正在履行中。

(2) 《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作出, 正在履行中。

(3) 《关于持有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作出, 正在履行中。

2.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履行承诺情况:

(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作出, 正在履行中。

(2) 《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2014年7月18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2014年7月18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4)《关于持有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此项承诺于2014年10月17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以上承诺事项详见2015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六、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及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二)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相关承诺情况及股份限售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本次发行前的其他股东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在一定的期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申万宏源的股份，也不由申万宏源回购该部分股份。各股东承诺及股份限售情况详见2015年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第二节股票上市情况”之“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三)经本公司2017年1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5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7年6月5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面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公司将来推出股权激励方案，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以上承诺事项详见2017年1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四)报告期内，相关股东承诺履行完毕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股东严格履行其承诺，相关股东承诺履行完毕情况如下：

2017年2月16日，公司3位股东持有的11,690,225股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8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详见2017年2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2017年4月13日，公司4位股东持有的32,830,364股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37%。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详见2017年4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

提示性公告》。

2017年5月5日，公司2位股东持有的 139,050,000股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93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详见2017年5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报告期内，公司无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六、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报告期内诉讼、仲裁事项

1.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涉案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诉讼、仲裁事项；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2.报告期内公司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上海冶金公司诉公司清算责任纠纷案

2015年10月13日公司收悉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传票及民事起诉状，原告上海冶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诉称：其与上海万国投资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国公司）因委托投资纠纷一案，经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1997）沪一中经初字第51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万国公司应归还其人民币550万元并赔偿该款利息。判决生效后，万国公司拒不执行，原告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该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1999年5月5日，万国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被告系万国公司股东，原告多次要求被告清算未果。故此，原告认为，被告作为万国公司股东，在万国公司吊销营业执照后一直怠于履行清算义务，应对万国公司所欠款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7,182,778.4元人民币，并以此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罚息从1998年4月18日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两项合计共约1,540余万元人民币。本案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6年2月18日法院作出一审裁定，驳回原告上海冶金公司的起诉。后原告上诉，并由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2017年2月13日，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准许原告撤诉申请，本案诉讼终结。2017年7月，公司再次收悉上海冶金公司诉状，要求法院判令公司承担相关债务本金7,182,778.4元、利息29,020,642.25元、公告费清算费等12,400元，共计约36,215,820元，2017年7月28日，因上海冶金公司未能按期预交案件受理费，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按其撤回起诉处理。

3.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为便于清晰简要表述，本节简称“公司”）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1）公司诉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

2015年4月，被告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证券简称：15山水SCP001，证券代码：011599179），后续因被告截至到期

兑付日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15 山水 SCP001 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导致被告对公司债务违约，公司共计持有 15 山水 SCP001 合计券面总额为 160,000,000 元。2016 年 6 月，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偿付债券本金人民币 160,000,000 元、逾期违约金 6,787,200 元，并承担公司相关律师服务费及诉讼费用。2016 年 12 月，公司收悉本案一审判决书，公司诉讼请求大部分得到了一审法院支持，包括山水水泥需支付 1.6 亿元超短融债券及其利息 6,787,200 元。2017 年 2 月，山水水泥公司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2017 年 7 月 20 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判决如下：①山水水泥需支付超短融债券本金 1.6 亿元；②需支付以人民币 1.6 亿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11 月 13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每日 0.021% 计算的违约金。

(2) 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诉四川科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公司系本案第三人）

2016 年 5 月 31 日，原告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孜农信社）因借款合同纠纷，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四川科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余名被告，向其支付欠款 2 亿元人民币及其逾期利息 51,900,000 元，合计 2.519 亿元人民币。根据原告诉状，公司和山东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案第三人，原告要求第三人在其向相关被告人追偿而未能获得清偿的范围内，赔偿其损失。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收悉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收悉一审判决书，根据一审判决书，公司不承担责任。据悉，甘孜农信社已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截止目前，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3) 任镜滨诉公司证券交易纠纷案

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传票，原告任镜滨诉称：2015 年 7 月 14 日，因集中度受限，公司未及时为其恢复，造成其交易损失。同年 9 月 14 日，公司融资融券系统异常，导致其股票无法卖出，造成损失。对此，任镜滨要求公司赔偿其损失合计 4,776 余万元。2016 年 12 月 2 日，本案证据交换。2017 年 2 月、4 月两次开庭审理中，原告任镜滨先后变更诉讼请求，目前诉讼请求金额为 40,128,491 元。2017 年 6 月 8 日，本案已第三次开庭审理，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悉相关判决书。

(4) 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诉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纠纷案

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作为宏源证券光宏 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之管理人，接受委托人之委托，因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债券违约，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偿付债券本金人民币 50,000,000 元、利息 2,720,000 元以及违约金 1,306,401.60 元，并承担相关律师服务费及诉讼费用。该案件已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开庭，目前公司尚未收悉与该案相关的任何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等。

由于公司为宏源证券光宏 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仅按照委托人的指令处理该资产管理计划事务，该资产管理计划对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的债权权益实际归属于委托人所有，故本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委托人实际承受。

(5) 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诉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合同纠纷案

2016 年 9 月，公司作为申万德盈 1 号雅居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之管理人，接受委托人之委托，因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合同违约，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①偿还本金 1 亿元及其利息和罚息总计 107,933,751.7 元，承担相关律师服务费及诉讼费用；②要求判令对抵押物享有

优先受偿权；③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2016 年 11 月 8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查封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商品房，价值 1.2 亿。目前，本案尚在一审审理中。

由于公司为申万德盈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仅按照委托人的指令处理该资产管理计划事务，该资产管理计划对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的债权权益实际归属于委托人所有，故本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委托人实际承受。

（二）报告期后发生的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代资产管理计划）诉王涛、王辉合同纠纷案（为便于清晰简要表述，本节简称“公司”）

公司作为“申万证券-华夏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于 2014 年 7 月、10 月分别与王涛签订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于 2014 年 10 月与王辉签订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之补充协议》。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作为“申万证券-华夏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接到委托人的指令，提起以下三项诉讼：

1.因股票质押回购之融资方王涛违约，拟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1)判令被告王涛偿还全部未付款项总计人民币 254,734,205.33 元（包括初始交易金额、利息、提前购回补偿费、违约金、律师费、公证费等）；(2)判令对被告持有的 2,175 万股 ST 华泽钴镍股票的变价款在前述债权范围内优先授权；(3)判令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2.因股票质押回购之融资方王涛违约，拟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1)判令被告王涛偿还全部未付款项总计人民币 207,405,922 元（包括初始交易金额、利息、提前购回补偿费、违约金、律师费、公证费等）；(2)判令对被告持有的 1,850 万股 ST 华泽钴镍股票的变价款在前述债权范围内优先授权；(3)判令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3.因股票质押回购之融资方王辉违约，拟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1)判令被告王辉偿还全部未付款项总计人民币 285,502,880.33 元（包括初始交易金额、利息、提前购回补偿费、违约金、律师费、公证费等）；(2)判令对被告持有的 2,540 万股 ST 华泽钴镍股票的变价款在前述债权范围内优先授权；(3)判令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由于公司为“申万证券-华夏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仅按照委托人的指令处理该资产管理计划事务，该资产管理计划对债务人的债权权益实际归属于委托人所有，故本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委托人实际承受。

七、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接受有权机关调查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况。

八、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投、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一) 报告期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信托管理	协商原则	-	238.03	-	-	否	按季支付	无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信托管理	协商原则	-	141.11	-	-	否	半年付息	无

(二) 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手续费、销售服务费、客户维护费收入	市场价格	-	3.77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出租交易单元交易佣金收入	市场价格	-	568.81	按季结算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经纪服务佣金收入	市场价格	-	0.53	交易清算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费收入	市场价格	-	65.24	-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管产品管理费收入	市场价格	-	4.53	-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经纪服务佣金收入	市场价格	-	86.77	交易清算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支出(2017/5/8-2018/5/7)	公开报价	-	22.99	现金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市场价格	-	2.66	按季结息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代销银行理财产品收入	市场价格	-	22.78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管产品管理费收入	市场价格	-	2259.30	按季结算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管产品托管费	市场价格	-	1519.71	按季结算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收入	协商原则	-	5.06	按季结算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正回购利息支出	市场价格	-	4240.80	券款对付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市场询价	-	875.60	券款对付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20.50	券款对付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注册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288.54	券款对付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注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加债券持有期利息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121.82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72.40	券款对付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0.20	券款对付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加债券持有期利息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2.2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正回购利息支出	市场价格	-	207.16	券款对付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1.20	券款对付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5.90	券款对付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注册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130.20	券款对付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注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加债券持有期利息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186.6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0.30	券款对付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加债券持有期利息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7.3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且辞职未满12个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26.10	券款对付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45.90	券款对付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50.70	券款对付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加债券持有期利息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16.12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市场询价	-	96.60	券款对付

十、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 报告期内，公司无累计和当期重大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公司无累计和当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十一、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持履行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认真落实证券监管部门关于扶贫工作的部署安排，继续围绕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并拓展精准扶贫的帮扶维度，加大扶贫落实的力度。以产业帮扶为重点，积极践行金融精准扶贫；以消费扶贫为基础，带动公司全员参与扶贫攻坚；以公益扶贫为补充，巩固深化定点扶贫成效。

公司凭借丰富的资本市场经验，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战略和经营管理中，研究制定扶贫工作五年计划。公司在领导小组下专设扶贫工作办公室，建立前中后台联合推进的扶贫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扶贫工作效率。公司不断探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融资模式，促进贫困地区的经济建设和可持续发展，在新的时代背景下积极传导党对贫困地区的血脉联系。

(一)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一司一县”结对帮扶行动倡议，已开展对甘肃省白银市会宁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吉木乃县三个国家级贫困县的结对帮扶工作。同时公司选派干部继续任职贵州施秉县高碑村第一书记，开展扶贫工作，2017 年以来通过定向采购带动 57 户贫困户共 213 人人均增收 1400 多元，并为高碑村在读大学生和贫困小学生发放助学金 9.5 万元。

(1) 产业扶贫。公司积极推动贫困地区企业与资本市场对接，完善融资扶贫方案，目前正积极推进四川甘洛县、云南鲁甸县、云南元阳县的三个贫困地区 IPO 项目，同时公司在 2017 年上半年为重庆国家级贫困区县之一的万州区推荐引进两家企业落户。

同时，公司借助下属公司在期货领域的专业团队，致力于贫困地区自然资源的价格发现和风险控制。公司控股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联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省临沧市下辖的贫困县永德县和沧源县开展天然橡胶“保险+期货”扶贫试点，项目支持经费共计 220 万元，并获得上海期货交易所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也积极响应扶贫的号召，在云南省西双版纳自治州勐腊县引入场外期权合约，为当地橡胶产业提供风险转移和套期保值服务。同时，宏源期货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吉木乃县的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市场价 30 万元的价格信息和风险管理咨询服务。

(2) 消费扶贫。2017 年上半年，公司工会向新疆麦盖提县和贵州施秉县定向采购红枣和小杂粮产品，共计近 172.1 万元，使当地农户村民直接得到实惠。公司全资子

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吉木乃县定向采购羊肉共计 15.3 万元。

同时，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证券期货业协会的《履行社会责任，助力脱贫攻坚—新疆资本市场扶贫行动倡议书》的精神，为落实国家精准扶贫战略，积极响应自治区“访惠聚”工作部署，集团公司拟认购刀郎庄园 5100 西藏冰川矿泉水 2600 箱，每箱 24 瓶，每瓶扶贫认购价 3.3 元，总计用款 205,920 元，以助力新疆脱贫攻坚，履行应有的社会责任。

(3)教育扶贫。2017 年上半年，公司向结对帮扶县会宁县捐赠思源实验学校主教学楼，目前已完成第一阶段拨款 340 万元，并响应贵州安顺县教育局的号召，向当地学校捐赠 20 万人民币建设希望食堂。同时，公司广大干部员工与甘肃会宁县 175 名学生结对，与贵州施秉县高碑村 31 名学生结对，每年资助每位困难学生 1000 元，2017 年上半年的助学款 20.6（合并计算）万元已直接寄送给学生家长。

另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出资 10 万元，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吉木乃县贫困社区无业居民提供技能培训，并每年为 10 名无业、低保居民提供 5000-10000 元定向培训资金。

(4)生态扶贫

公司全资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在新疆莫和泰阿和卡勒片区捐赠 10 万元为农牧民开凿人畜饮水深井 1 眼，使贫困户人均增加 580 元的收入，帮助 17 户建档立卡户脱贫。

2.公司半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838
2.物资折款	万元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27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资产收益扶贫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437.4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10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1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10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4.教育脱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20.6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206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380.6
5.健康扶贫	--	--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10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8.社会扶贫	--	--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9.2.投入金额	万元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继续发掘、培养、扶持有潜力的企业，开展专业辅导。目前公司专门成立由子公司、相关部门等八位员工组成的金融专业扶贫团队，对会宁县、麦盖提县、吉木乃县的相关企业采取一定的鼓励措施，提供优质的专业服务，推荐辅导企业上市或挂牌新三板，积极帮助企业进入资本市场融资，进一步推动当地经济发展。

(2)实施定向采购。为支持会宁县、麦盖提县和吉木乃县农副产品的发展，通过工会、服务公司向当地农副产品企业、农户定向采购，供员工自用或食堂采用，帮助贫困地区企业、农户扩大销量，解决村民增收问题。同时，加强宣传推广，一是搜集贫困地区特色农产品相关信息，借助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证互联消费扶贫平台做好产品推广工作；二是通过司报、内刊、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向员工、客户推广结对帮扶贫困县的农副产品，扩大产品影响力。

(3)与贫困县政府继续沟通协调，寻找合适的精准帮扶项目，促进当地发展。广泛发动员工形成全公司扶贫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扩大对贫困县困难学生的资助范围和资助金额；出资对捐建的麦盖提县幼儿园教师开展培训，提升该园的教学水平。

(4)开展金融培训、就业指导活动。通过公司在各地的分支机构，对帮扶贫困县的大学生及当地群众开展证券等相关知识培训，帮助他们了解金融知识并增强金融风险意识、提升就业技能同时，公司相关地区分支机构在人员招聘过程中，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贫困地区毕业生。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十四、2017年上半年公司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成为互联网金融协会会员，会员编号：300300NIFA6500010323，会员类别：理事，有效期限：2017 年度。

十五、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公司的行政许可决定

序号	日期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号
1	2017.01.24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王焱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2017]11 号
2	2017.03.29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一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34 号
3	2017.05.09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7)662 号
4	2017.05.17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 2 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50 号
5	2017.05.27	新疆证监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设立 1 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7]82 号
6	2017.07.09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叶振勇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65 号

十六、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做好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并根据业务发展不断完善内部风险控制标准，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2017 年上半年，申万宏源证券除“持有一种非权益类证券的规模与其总规模的比例”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标准外，其他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标准。该风险指标超标主要原因是集合资管计划开放期遭遇客户净赎回导致公司自有资金参与的比例超标。对上述不符合监管指标的非权益类证券，申万宏源证券均已按时向监管机构报告并按规定完成整改。

十七、公司接待调研和采访的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7 年 6 月 14 日	公司会议室	特定对象调研	机构投资者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拾贝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和发展前景等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非公开发行事项

经本公司 2017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面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2,50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 亿元。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包括：（1）将不超过 100 亿元向申万宏源证券进行增资（其中不超过 35 亿元用于申万宏源证券向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进行增资），补充其资本金；（2）将不超过 20 亿元用于补充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的资本金和公司的运营资金，开展实业投资、产业并购和多元金融布局。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135 号）。有关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详细情况请见 2017 年 1 月 26 日、2 月 14 日、5 月 20 日、6 月 6 日、6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56,605,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报告期内，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15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 2017 年 6 月 16 日为除权除息日，已实施完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 2017 年 6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一）子公司债券情况

1. 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申证 01	136980	2017/02/17	2022/02/17	750,000	4.4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7 申证 02	136981	2017/02/17	2024/02/17	50,000	4.5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按规定向符合条件的合格投资者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尚未发生付息兑付事宜。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未附特殊条款。						

2. 上述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	联系人	张丹蕊	联系人电话	010-56839300

	券有限责任 公司		丰盛胡同 22 号 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			不适用				

3.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期末余额（万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户余额 448,422.29 元，系资金存放在账户上产生的利息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用于接收募集资金，并按账户监管协议的要求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4. 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出具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197），并已在上交所网站公告，确定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主体评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稳定，“17 申证 01”、“17 申证 02”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

5.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无增信安排，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没有重大变化。专项偿债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申万宏源证券能够按照相关约定执行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6. 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由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申万宏源集团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已在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时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的相关风险防范机制。根据双方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了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事宜，并出具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

8.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08	2.75	-24.18%
资产负债率	72.25%	70.20%	增加 2.05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2.08	2.75	-24.1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99	2.07	-3.8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9.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10.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主要包括：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和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证券种类	发行日期	利率 (%)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挂牌日期	到期日期	转让场所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3/7/29	5.20	60	2012 年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12 申万债	123459	2013/08/13	2019/7/29	上交所
次级债券	2015/6/30	5.30	100	2015 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	15 申证 C1	125974	2015/08/24	2017/06/30	上交所
次级债券	2016/3/25	3.62	100	2016 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16 申证 C1	135083	2016/4/11	2021/3/25。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为 2019/3/25	上交所
次级债券	2016/10/19	3.17	50	2016 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16 申证 C2	145030	2016/11/2	2018/10/19	上交所
次级债券	2016/10/19	3.28	50		16 申证 C3	145031	2016/11/2	2019/10/19	上交所
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	2017/04/24	4.65	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申证 1701	117560	2017/06/13	2018/01/24	深交所
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	2017/05/10	4.89	4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申证 1702	117562	2017/06/27	2018/02/10	深交所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共计 2 次，分别为：(1)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司对 2016 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进行了付息。(2)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 2015 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进行了付息和兑付。

11.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获得 80 余家银行的授信，授信额度合计约 3,200 亿元。其中，前十大银行授信额度合计约为 1,808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合计约为 580 亿元。

12.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无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13.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 160.72 亿元，占申万宏源证券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20%。上述重大事项已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详见《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网站链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

2017 年 6 月，申万宏源证券大量债务到期兑付，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降至 20%以内。

申万宏源证券上述新增借款属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的正常融资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目前，申万宏源证券各类借款均能按时足额支付本息，经营状况良好，有充足的支付能力保证上述借款按期足额还本付息。

14.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公司债券不存在保证人。

（二）子公司拟发行债券事项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和《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次级债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含 120 亿元）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将在获得申万宏源证券股东同意后报相关监管部门审核。详细情况请见 2017 年 7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三）相关监管措施情况

事项	情况说明	整改情况
2017 年 1 月，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被上海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	2017 年 1 月 10 日，上海证监局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下发《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	收到决定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工作，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p>监决[2017]6号), 主要内容如下: 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个别尽职调查报告存在调查分析前后不一、报告结论缺乏充分证据支撑等情形, 未能全面反映重要债务人偿付能力和资信水平, 不符合《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十三条等相关规定, 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予以警示。</p>	<p>主要整改情况如下: 对资产证券化业务进行了全面自查, 全面梳理存续资产证券化项目以及正在推进的项目, 对自查发现的情况及时进行整改; 进一步加强资产证券化业务的管控, 加强学习, 提高业务能力, 强化尽职调查工作管理, 加强文件审核, 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p>
<p>2017 年 1 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p>	<p>2017 年 1 月 14 日, 中国证监会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下发《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7]5 号), 主要内容如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个别营业部分别利用官方网站、同名微信公众号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宣传推介私募资产管理产品, 对从业人员买卖股票交易行为的内部管控存在漏洞, 违反了《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决定采取责令改正、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p>	<p>收到决定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工作, 主要整改情况如下: 立即删除了网站、微信公众号上相关私募产品的宣传推介信息, 并公司网站进行了改造, 避免私募资产管理产品向不特定对象推介。同时, 完善信息披露的管控机制, 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对全部分支机构微信公众号内容逐一检查, 并加强对分支机构微信公众号的事前、事中及事后的管理, 确保分支机构微信公众号发布内容的规范合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对员工执业行为的管控力度, 明确工作职责, 进一步加强日常监测核查力度, 强化问责和处罚机制, 进一步规范员工的执业行为。</p>
<p>2017 年 6 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监管措施</p>	<p>2017 年 6 月 28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7]308 号), 主要内容为: 誉德股份提交的《2013-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的签章, 分所不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誉德股份推荐挂牌的主办券商, 未审慎关注誉德股份审计报告出具主体的资质瑕疵问题, 未勤勉尽责履行核查义务。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p>	<p>收到决定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工作, 主要整改情况如下: 及时要求誉德股份整改, 获取了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正确报告, 并已在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同时, 进一步加强与其他中介机构的业务协作, 合理安排项目时间和进度, 确保有充分时间完成复核工作。</p>

	引（试行）》第二（三）2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1.7条的规定，决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2017年6月，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被上海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	2017年6月30日，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主要内容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在保荐千乘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过程中，对发行人的销售收入、应收账款和重大合同核查不充分。上述行为违反了《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的相关规定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决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收到决定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工作，主要整改情况如下：进一步强化员工对工作底稿收集、编制的重视程度，督促业务部门在执业过程中加强对工作底稿留存文件的规范管理；通过发布有关业务提示、组织员工参加内外部培训等多种方式，传递动态发展的监管审核要求，提升项目承做人员的执业质量；按规定对项目组相关人员进行相关问责处理。
2017年7月，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被上海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	2017年7月1日，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主要内容为：2016年3月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在对客户i1605合约进行强行平仓过程中，未能及时有效地控制风险，致使客户出现穿仓。以上情况反映出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在风险管理方面存在较大缺陷，构成《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八十八条第一款第二项所述的情形，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收到决定后，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工作，主要整改情况如下：尽快完善风控业务流程，并按照监管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2017年7月，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奉贤区人民中路营业部被上海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	2017年7月7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奉贤区人民中路营业部收到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奉贤区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7]58号），主要内容为：营业部公示的自2011年11月1日起执行的佣金方案，客户通过非现场方式（含电话、网上和手机）进行交易的佣金费率区间为万分之二点零一至千分之一点八，而营业部对部分客户通过手机委托交易分级基金等品种所收取的佣金费率为千分之三，超出所公示佣金方案的最高上限。上述行为违背“客观、全面、准确地向投资者公示收费标准及服务内容”、“同等服务同等收费”等监管要求，违反《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反映出营业部佣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完善，决定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收到决定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奉贤区人民中路营业部积极落实整改工作，主要整改情况如下：根据公司最新佣金收取方案指导文件，将营业部佣金方案重新向同业公会进行报备并在营业场所公示。同时，进一步完善佣金设置模式，加强与客户之间沟通，妥善处理客户投诉纠纷事宜。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 国有法人持股	12,668,382,900	63.16	0	0	12,668,382,900	63.16
3. 其他内资持股	215,155,263	1.07	-178,194,386	-178,194,386	36,960,877	0.1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4,938,000	1.07	-179,520,589	-179,520,589	35,417,411	0.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7,263	0.00	1,326,203	1,326,203	1,543,466	0.01
4. 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883,538,163	64.24	-178,194,386	-178,194,386	12,705,343,777	63.3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7,173,067,555	35.76	178,194,386	178,194,386	7,351,261,941	36.65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4. 其他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173,067,555	35.76	178,194,386	178,194,386	7,351,261,941	36.65
三、股份总数	20,056,605,718	100	0	0	20,056,605,718	100

注：1.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8,140,984,977股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完成后，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依据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本次发行前的股东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至少一年内不得转让。2017年2月16日、2017年4月13日、5月5日，部分股东所持限售期届满的限售股份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后，所持183,570,589股股份上市流通。

2.2017 年 3 月，公司办理完成未托管股份 4,050,000 股的确认登记托管工作。

3.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含未托管股份数 1,530,355 股。

（二）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各股东承诺及股份限售情况详见2015年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之“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的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二十、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三、公司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一）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19,402 位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89	6,596,306,947	6,596,306,947	-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03	5,020,606,527	5,020,606,527	-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5	1,212,810,389	-	-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4.98	999,000,000	999,000,000	67,5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52	505,733,887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8	197,390,385	-	-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0.67	135,000,000	-	-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3	125,427,338	-	-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9	117,450,000	-	-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0.47	94,636,133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1,212,810,3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05,733,88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7,390,385	人民币普通股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427,338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7,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94,636,133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2,032,10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0,310,069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石化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79,372,26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55.67% 股权。	

（二）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96,306,947	2018年1月26日	-	限售相关内容详见 2015 年 1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
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20,606,527	2018年1月26日	-	
3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999,000,000	2018年1月26日	-	
4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283,204	2017年7月7日	-	
5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234,716	2016年1月26日	-	
6	安徽金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558,678	2017年7月30日	-	
7	西藏大衍投资有限公司	1,093,111	2017年7月29日	-	
8	上海轻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1,093,111	2016年1月26日	-	

9	上海棉纺织印染联合有限公司	1,093,111	2017年8月4日	-	
10	上海商神贸易公司	721,454	2016年1月26日	-	

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1)2017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推选陈建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2017年2月13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建民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17年3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陈建民董事担任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2017年1月26日、2月14日、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公告）

(2)2017年2月10日，公司董事李军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李军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李军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详见2017年2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公告）

(二)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17年3月16日，公司监事姜杨先生向监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姜杨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和监事会履职监督检查委员会委员职务。姜杨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继续担任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详见2017年3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公告）

(三)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13号文）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5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公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2016年度公司共发行两期债券。其中，首期债券于2016年4月26日开始网下向合格投资者配售，基础发行规模50.0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20.00亿元（含20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首期债券简称为“16申宏01”，代码为112386。首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16年4月27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50.00亿元，票面利率为3.45%。截至2016年4月28日，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00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9.80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0562号验资报告。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2016年9月12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5.00亿元，品种一为3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0亿元，票面利率为2.90%；品种二为5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5.00亿元，票面利率为3.20%。截至2016年9月13日，支付发行费用1,50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85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0944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7年6月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473,704,656.67元（含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申宏 01	112386	2016-4-26	2021-4-26	500,000	3.45%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	16 申宏 02	112445	2016-9-9	2019-9-9	200,000	2.9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申宏 03	112446	2016-9-9	2021-9-9	550,000	3.2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7年4月26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5日期间的利息3.45元(含税)/张。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未附特殊条款。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联系人	李想、张馨予	联系人电话	010-56839300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	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
----------------	-----------------------------

行的程序	运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期末余额（万元）	65.62 万元，系资金存放在账户上产生的利息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信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2016年3月11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163）。评级机构给予公司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给予本期债券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新世纪信评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2016 年6 月24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6）100323）。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2016 年9月1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763）。评级机构给予公司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给予本期债券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新世纪信评将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2017年5月24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124）。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16 申宏 01、16 申宏 02 和 16 申宏 0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2017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

新世纪信评已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跟踪评级安排为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2个月内出具。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新世纪信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

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2017年4月公司已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16 申宏 01”在2016年4月26日至 2017年4月25日期间的应付利息。（详见2017年4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付息公告》）。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6 申宏 01”、“16 申宏 02”、“16 申宏 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续关注 and 调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截至 2017 年 5 月末，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20%。2017 年 6 月 9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公司涉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及时披露了上述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详见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发行债券基本情况、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公司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披露。（详见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06	2.77	-25.50%
资产负债率	73.66%	70.89%	增加 2.77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2.06	2.77	-25.5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1	2.04	-1.2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	---------	---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除上述公司债券外，不存在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规范经营，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并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取得其授信，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截至2017年6月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总额度合计近3,300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约601.50亿元，公司可以在授信总额度内开展融资，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银行贷款要求合规使用资金，按时足额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各项约定和承诺，未发生因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不力、从而对债券投资者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2017年5月末公司借款余额1,047.55亿元，2017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190.12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35.16%，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公司新增负债融资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了公司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为公司业务的发展及经营目标的实施提供了保障。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前提下，公司建立了多元化的融资渠道筹集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确保不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17年上半年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维持较高水平，公司盈利对利息支出的保障程度良好。

2017年6月8日公司发布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公司债券不存在保证人。

十五、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债券事项请见本报告“第五节 二十、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第九节 财务报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八、1	92,945,657,389.33	98,130,406,074.80
其中：客户存款		63,833,905,346.52	74,870,320,260.64
结算备付金	八、2	11,235,943,319.72	13,432,698,111.19
其中：客户备付金		8,812,280,232.35	11,726,379,819.09
融出资金	八、3	49,747,109,697.11	55,869,075,87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八、4	46,955,451,614.32	34,936,282,952.78
衍生金融资产	八、5	10,306,145.17	5,707,436.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6	28,257,995,075.16	17,731,941,162.79
应收款项	八、7	1,121,870,931.39	1,466,674,504.59
应收利息	八、8	2,571,974,356.53	2,157,948,023.81
存出保证金	八、9	5,957,623,204.30	5,760,862,033.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38,571,100,753.67	40,594,848,375.86
长期股权投资	八、12	1,470,322,619.40	973,571,629.02
投资性房地产	八、13	89,752,640.36	88,490,269.35
固定资产	八、14	1,291,541,168.57	1,343,915,480.82
在建工程	八、15	80,459,726.53	72,538,598.93
无形资产	八、16	108,713,361.45	117,207,575.86
商誉	八、17	65,185,918.05	66,580,838.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8	1,611,839,256.77	1,580,341,893.06
其他资产	八、19	872,892,904.62	1,160,171,779.91
资产总计		282,965,740,082.45	275,489,262,612.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 <u>6 月 30 日</u>	2016 年 <u>12 月 31 日</u>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八、21	710,904,560.00	255,192,843.65
应付短期融资款	八、22	15,480,355,910.91	3,211,596,000.00
拆入资金	八、23	5,700,000,000.00	3,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八、24	1,160,675,000.00	1,054,142,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八、5	18,684,602.29	19,997,599.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八、25	49,984,219,662.46	34,777,733,132.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八、26	76,639,357,147.24	89,704,415,360.28
应付职工薪酬	八、27	2,946,277,033.68	4,989,138,466.31
应交税费	八、28	677,524,414.52	1,227,080,153.67
应付款项	八、29	596,325,076.23	573,114,342.34
应付利息	八、30	1,266,652,946.61	1,334,477,132.34
长期借款	八、31	-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八、32	58,224,897,077.48	62,329,997,25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18	732,300,372.39	754,833,944.42
其他负债	八、33	14,483,920,547.96	17,884,303,348.14
负债合计		<u>228,622,094,351.77</u>	<u>221,416,021,674.1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八、34	20,056,605,718.00	20,056,605,718.00
资本公积	八、35	4,444,946,354.64	4,444,946,354.64
其他综合收益	八、36	(443,222,855.28)	(654,258,297.67)
盈余公积	八、37	2,905,580,535.31	2,905,580,535.31
一般风险准备	八、38	8,912,284,590.91	8,898,773,654.33
未分配利润	八、39	16,683,957,143.65	16,653,163,794.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2,560,151,487.23	52,304,811,758.91
少数股东权益		1,783,494,243.45	1,768,429,179.88
股东权益合计		54,343,645,730.68	54,073,240,938.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2,965,740,082.45	275,489,262,612.9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 年	2016 年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货币资金		319,460,433.70	1,408,425,533.24
应收款项	十八、1	2,025,000.00	6,970,340.00
应收利息		55,383,876.56	18,498,462.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44,792,696.26	4,954,411,668.53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2	40,910,475,446.96	40,413,676,264.36
投资性房地产		351,511,834.56	358,888,072.08
固定资产		224,712,795.32	233,422,578.74
无形资产		255,529.30	149,868.95
其他资产	十八、3	4,714,826,283.91	7,044,050,059.39
资产总计		<u>52,223,443,896.57</u>	<u>54,438,492,848.0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6,683,905.55	63,150,889.05
应交税费	2,850,129.63	261,699,828.36
应付利息	225,837,464.32	191,235,616.44
应付债券	12,472,703,264.07	12,469,301,06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820,552.23	667,887,603.77
其他负债	170,711,948.06	2,139,275,303.31
负债合计	<u>14,587,607,263.86</u>	<u>15,792,550,306.2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17 年</u> <u>6 月 30 日</u>	<u>2016 年</u> <u>12 月 31 日</u>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0,056,605,718.00	20,056,605,718.00
资本公积	9,210,267,508.25	9,210,267,508.25
其他综合收益	22,632,695.76	(3,721,886.25)
盈余公积	2,315,108,932.88	2,315,108,932.88
一般风险准备	3,849,860,528.88	3,849,860,528.88
未分配利润	2,181,361,248.94	3,217,821,740.01
	37,635,836,632.71	38,645,942,541.77
	52,223,443,896.57	54,438,492,848.01
	52,223,443,896.57	54,438,492,848.0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6,062,480,806.06	6,090,260,692.9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八、40	3,310,176,520.85	4,849,378,515.0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102,188,718.23	3,096,239,043.9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82,336,446.23	832,095,594.32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 手续费净收入		597,061,148.86	859,794,399.14
利息净收入	八、41	1,076,504,069.76	879,879,531.33
投资收益	八、42	1,518,048,704.32	1,225,401,549.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949,016.63	99,914,443.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八、43	62,511,072.31	(930,366,762.39)
汇兑收益		1,949,820.32	5,350,530.64
其他业务收入	八、44	54,594,061.52	60,617,329.09
其他收益	八、45	38,696,556.98	
二、营业支出		3,321,741,485.41	3,584,892,097.59
税金及附加	八、46	55,958,643.04	330,709,355.98
业务及管理费	八、47	3,142,978,746.01	3,251,259,865.96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八、48	105,410,392.78	(19,674.00)
其他业务成本	八、49	17,393,703.58	2,942,549.65
三、营业利润		2,740,739,320.65	2,505,368,595.33
加：营业外收入	八、50	7,277,884.89	58,566,157.99
减：营业外支出	八、51	8,486,954.63	4,041,831.56
四、利润总额		2,739,530,250.91	2,559,892,921.76
减：所得税费用	八、52	634,393,970.61	390,321,374.56
五、净利润		2,105,136,280.30	2,169,571,547.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9,964,857.73	2,104,112,599.16
少数股东损益		55,171,422.57	65,458,948.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36	170,929,083.39	(1,399,242,869.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211,035,442.39	(1,399,172,783.84)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的份额		(540,526.25)	(10,862,984.83)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		236,956,557.41	(1,419,327,135.30)
(三)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380,588.77)	31,017,336.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106,359.00)	(70,085.38)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76,065,363.69	770,328,677.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1,000,300.12	704,939,815.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65,063.57	65,388,862.6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八、53	0.10	0.10 (已重述)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八、53	0.10	0.10 (已重述)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1,062,642,383.45	3,312,804,793.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八、4	660,377.36	16,981,132.08
利息净支出		(70,695,639.63)	(22,311,022.13)
投资收益	十八、5	1,123,036,701.88	3,310,737,201.15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3,200,817.40)	
其他业务收入		9,640,943.84	7,397,482.48
二、营业支出		91,180,690.74	58,484,995.80
税金及附加		7,340,008.40	629,951.10
业务及管理费		76,464,444.82	57,376,903.38
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7,376,237.52	478,141.32
三、营业利润		971,461,692.71	3,254,319,797.78
加：营业外收入		3,951.80	3,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5,000.00
四、利润总额		971,465,644.51	3,257,314,797.78
减：所得税费用		2,265,563.78	-
五、净利润		969,200,080.73	3,257,314,797.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54,582.01	(50,381.2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6,354,582.01	(50,381.25)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5,554,662.74	3,257,264,416.5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_____ 法定代表人	阳昌云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张艳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6,121,966,174.46	23,311,637,507.4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609,720,012.11	9,107,717,714.7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7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减少)额		3,888,731,632.91	(15,241,346,252.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54	423,428,192.44	271,417,65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3,846,011.92	20,949,426,628.32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增加)额		11,768,032,159.47	(9,313,952,572.82)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543,318,770.50	30,040,061,495.7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24,569,415.87	2,533,112,601.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5,066,544.06	4,170,337,46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5,864,098.55	4,542,763,974.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54	4,618,916,447.10	3,508,491,99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25,767,435.55	35,480,814,95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55	(17,081,921,423.63)	(14,531,388,329.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98,102,138.69	2,996,239,583.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0,461,032.91	528,519,700.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55	-	403,185.31
		12,948,563,171.60	3,525,162,469.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8,563,171.60	3,525,162,469.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71,912,068.03	5,677,338,185.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2,259,984.29	95,087,298.61
		4,854,172,052.32	5,772,425,48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4,172,052.32	5,772,425,48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4,391,119.28	(2,247,263,014.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448,421,000.00	15,665,050,036.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948,421,000.00</u>	<u>15,965,050,036.89</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39,456,908.02	27,756,033,402.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0,590,426.20	1,948,540,233.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180,047,334.22</u>	<u>29,704,573,636.4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68,373,665.78</u>	<u>(13,739,523,599.59)</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949,820.32	5,350,530.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八、54	(4,217,206,818.25)	(30,512,824,412.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885,053,508.63	151,561,058,37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54	<u>110,667,846,690.38</u>	<u>121,048,233,957.84</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0,592,975.43	7,969,084.3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313,839.73	25,410,055.10
		882,906,815.16	33,379,139.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401,527.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48,754.26	70,652,784.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297,521.56	88,035,68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799,858.37	15,903,167.46
		539,546,134.19	174,993,15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八、6	343,360,680.97	(141,614,020.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u>	<u>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9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6,396,101.59	3,306,870,402.36
	1,116,396,101.59	6,301,870,402.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6,396,101.59	6,301,870,402.36
	1,116,396,101.59	6,301,870,40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5,203,459.53	8,101,7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934,934.10	3,902,082.63
	870,138,393.63	8,105,652,082.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0,138,393.63	8,105,652,082.63
	870,138,393.63	8,105,652,08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57,707.96	(1,803,781,680.27)
	246,257,707.96	(1,803,781,680.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4,9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4,98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8,583,488.47	98,3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8,583,488.47	98,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8,583,488.47)	4,979,901,6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十八、6	(1,088,965,099.54)	3,034,505,96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8,425,533.24	15,740,098.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460,433.70	3,050,246,064.5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4,444,946,354.64	(654,258,297.67)	2,905,580,535.31	8,898,773,654.33	16,653,163,794.30	52,304,811,758.91	1,768,429,179.88	54,073,240,938.7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211,035,442.39	-	-	2,049,964,857.73	2,261,000,300.12	15,065,063.57	2,276,065,363.69
2. 股东投入资本									
- 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3. 利润分配	八、39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3,510,936.58	(13,510,936.58)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005,660,571.80)	(2,005,660,571.80)	-	(2,005,660,571.80)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4,444,946,354.64	(443,222,855.28)	2,905,580,535.31	8,912,284,590.91	16,683,957,143.65	52,560,151,487.23	1,783,494,243.45	54,343,645,730.6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856,744,977.00	4,444,946,354.64	455,767,803.56	2,540,057,698.50	7,693,211,990.55	20,243,562,498.39	50,234,291,322.64	1,631,486,968.79	51,865,778,291.4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110,026,101.23)	-	-	5,409,058,284.05	4,299,032,182.82	205,663,170.95	4,504,695,353.77
2. 股东投入资本										
- 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23,925,000.00	23,925,000.00
3. 利润分配	八、39									
- 提取盈余公积		-	-	-	365,522,836.81	-	(365,522,836.81)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205,561,663.78	(1,205,561,663.78)	-	-	-
- 对股东的分配		5,199,860,741.00	-	-	-	-	(7,428,372,487.55)	(2,228,511,746.55)	(92,645,959.86)	(2,321,157,706.4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4,444,946,354.64	(654,258,297.67)	2,905,580,535.31	8,898,773,654.33	16,653,163,794.30	52,304,811,758.91	1,768,429,179.88	54,073,240,938.7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法定代表人

阳昌云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张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9,210,267,508.25	(3,721,886.25)	2,315,108,932.88	3,849,860,528.88	3,217,821,740.01	38,645,942,541.77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26,354,582.01			969,200,080.73	995,554,662.74
2. 利润分配							
- 对股东的分配						(2,005,660,571.80)	(2,005,660,571.80)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9,210,267,508.25	22,632,695.76	2,315,108,932.88	3,849,860,528.88	2,181,361,248.94	37,635,836,632.7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856,744,977.00	9,210,267,508.25	-	1,949,586,096.07	3,849,860,528.88	7,688,782,184.27	37,555,241,294.4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721,886.25)	-	-	3,322,934,880.10	3,319,212,993.85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365,522,836.81	-	(365,522,836.81)	-
- 对股东的分配	5,199,860,741.00	-	-	-	-	(7,428,372,487.55)	(2,228,511,746.55)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9,210,267,508.25	(3,721,886.25)	2,315,108,932.88	3,849,860,528.88	3,217,821,740.01	38,645,942,541.7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申银万国是由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96年新设合并而组建成立的股份制证券公司,于2015年1月16日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1992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万元,后增资为人民币65,208万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200号文批准,由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及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原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申银万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000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2年3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61号)核准,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421,576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5年9月28日证监会《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5]100号)核准,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以人民币25亿元认购本公司新增25亿股股份,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671,576万元,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31000000004699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2012年2月24日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市上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本公司合计1,218,967,798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本公司股份数增加至3,718,967,798股。

于2014年7月25日,本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订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以下简称“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根据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本公司向宏源证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票,以取得该等股东持有的宏源证券全部股票。于2014年12月1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号),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于2015年1月16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2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号)，核准本公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同日，本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此外，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1月16日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于2015年1月20日，本公司迁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及非货币资产出资人民币12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于2015年1月23日，即换股交易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宏源证券股票按1:2.049比例转换成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本次合并中，本公司共增发8,140,984,977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换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14,856,744,977元，股份总数为14,856,744,977股。

于2015年1月26日，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申万宏源”，证券代码为“000166”。

于2016年7月6日，本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4,856,744,9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股票股利3.5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199,860,741元，本公司总股本增至20,056,605,718股，并于2016年11月1日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期货经纪业务、直接投资业务和创新投资业务等。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共有员工人数分别为14,728人(含经纪人5,171人)和13,831人(含经纪人4,268人)。其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数分别为21人和20人。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7 进行了折算。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0(2)）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5(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债务工具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0）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已发行债务证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三、21(3)）。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三、19）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特征：(一)、其价值随着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其他变量的变动而变动；(二)、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条件变动具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净投资；(三)、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列示，其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9 资产减值准备

(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 依据 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在有确凿证据表明过期无法收回 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情况下，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对于上述 (a) 和 (b)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组合中再进行测试。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作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 3%	0 - 3%
1 - 2年(含2年)	10%	10%
2 - 3年(含3年)	20%	20%
3年以上	50%	5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投资进行检查。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通常，如单项投资的浮亏幅度超过50%或出现浮亏的持续期间超过一年，本集团将考虑对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计提减值。同时，本集团也会综合考虑相关因素，从持有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整个期间判断该投资公允价值下降是否属于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2)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3）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三、5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按附注三、10(2) 的原则确认。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在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时，本集团确认初始投资成本的原则是：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

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9(2) 的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2)。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 35年	5%	2.71% - 4.75%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 35年	5%	2.71% - 4.75%
运输工具	6年	5%	15.83%
机械动力设备	10年 - 11年	5%	8.64% - 9.50%
电子电器设备	3年 - 5年	5%	19.00% - 31.67%
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3年 - 5年	0	20.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2)。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计算机软件	3年
交易席位费	10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它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7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本集团对符合条件职工实施的企业年金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企业年金计划的缴费金额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42号)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23号)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保荐业务及财务顾问服务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c)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符合相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确认为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是按借出和借入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投资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对于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对于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冲减相关成本。

2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4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任何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发生重大金额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2(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9(2)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融资融券业务

本集团按照融资融券业务所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作为融出资金列示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在融出前按照附注三、8的相关规定进行列示，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继续按照附注三、8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服务或产品的性质、提供服务或生产过程的性质、服务或产品的客户类型、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的方式、提供服务及生产产品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的重要判断以及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2 和 14）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三、9）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八、18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十七 –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对结构化主体控制程度的重要判断如下：

管理层按照附注七、2 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结构化主体。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中列示。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 (2017) 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采用该准则对本集团的影响如下：

- 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原确认为递延收益改为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冲减相关成本，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 将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由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进行分配。

(b) 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于本会计期间内，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于本会计期间内，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i)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服务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6%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部分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按 2% - 17% 计算销项税额
营业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 计征。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 36 号文，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增值税的 5%-7% 计征
教育费附加及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增值税的 3%-5% 计征
企业所得税 (ii)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征

(i)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2016年12月21日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财税[2016]36号的金融商品转让。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2017 年 7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7 年 7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ii)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GR201431000869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自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除上述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本集团内其余各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

中国境外子公司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自行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2,000万元	证券投资咨询、企业 投资咨询、信息采集、 加工和发布业务	人民币2,000万元	-	90%	-	90%	是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港币6.42亿元	证券经纪、自营、承销、 投资顾问等业务	港币6.42亿元	-	100%	-	100%	是
上海申银 (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Shanghai Shenyin (H.K.)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港币1,300万元	投资控股	港币1,300万元	-	100%	-	100%	是
上海申银证券 (香港) 有限公司 Shanghai Shenyin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000万元	暂无营业	港币3,000万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网上证券(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Online Broker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000万元	暂无营业	港币1,000万元	-	58.71%	-	100%	是
申万宏源控股(英属处女岛)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Holdings (B.V.I.) Limited	英属处女岛	美元201元	投资控股	美元201元	-	60.82%	-	60.82%	是
申万宏源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2亿元	投资控股	港币12亿元	-	31.17%	-	50.98%	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证券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3亿元	证券经纪及孖展融资	港币1.3亿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期货 (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utur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000万元	期货及期权经纪	港币3,0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融资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Capital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2,000万元	企业融资	港币2,0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 (亚洲)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Assets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香港	港币1,000万元	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港币1,0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研究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Research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0万元	提供证券研究服务	港币3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财务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inance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2,500万元	提供金融服务	港币2,5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企业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Enterpris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500万元	提供管理及财务服务	港币1,5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策略投资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trategic Investment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万元	证券买卖及投资控股	港币1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网络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Online Limited	香港	港币2元	出租电脑设备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贸易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Trading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7.5万元	证券买卖	港币37.5万元	-	31.17%	-	100%	是
金井有限公司 Sparkle Well Limited	香港	港币2元	持有物业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华富利有限公司 Wealthy Limited	香港	港币2元	持有物业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imited (H.K.)	香港	港币2元	投资控股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First Million Holdings Limited	英属处女岛	美元1元	投资控股	美元1元	-	31.17%	-	100%	是
Crux Assets Limited	英属处女岛	美元1元	投资控股	美元1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委托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Nomine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000元	提供股份代管 及代理服务	港币1,000元	-	31.17%	-	100%	是
Shenwan Hongyuan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币250万元	证券经纪	新币250万元	-	31.17%	-	100%	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000万元	仓单服务、合作 套保、基差交易、 资产管理等	人民币5,000万元	-	96.21%	-	100%	是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5亿元	基金管理业务	人民币1.5亿元	-	67%	-	67%	是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2,000万元	特定客户资产 管理业务	人民币2,000万元	-	67%	-	100%	是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亿元	投资业务	人民币5亿元	-	100%	-	100%	是
桐乡市申银万国金凤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桐乡	人民币500万元	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 服务、投资咨询 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500万元	-	80%	-	80%	是
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投资 咨询、企业管理 咨询(除经纪)	人民币1,000万元	-	51%	-	51%	是
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00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 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500万元	-	100%	-	100%	是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绵阳	人民币2,000万元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 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 关咨询服务	人民币2,000万元	-	60%	-	60%	是
申万宏源发展成都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成都	人民币3,000万元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 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 关咨询服务	人民币3,000万元	-	51%	-	51%	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币10亿元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顾问服务业务	人民币10亿元	-	100%	-	100%	是
申银万国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6亿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人民币6亿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330亿元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 询、融资融券、代销金 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 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 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	人民币330亿元	100%	-	100%	-	是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2亿元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 询、融资融券、代销金 融产品和证券自营业务	人民币12亿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0亿元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 财务顾问业务	人民币10亿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0亿元	投资、资产管理和 投资咨询服务	-	100%	-	100%	-	是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亿元	投资、资产管理和 投资咨询服务	人民币7,650万元	100%	-	100%	-	是
宁夏申宏现代农业产业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吴忠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企业管理、投资咨询等	人民币250万元	-	51%	-	51%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5.5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业务	人民币5.5亿元	100%	-	100%	-	是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3亿元	创业投资业务	人民币3亿元	100%	-	100%	-	是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2亿元	投资管理、管理咨询	人民币12亿元	100%	-	100%	-	是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000万元	仓单服务、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仓储	人民币5,000万元	-	100%	-	100%	是
宏源循环能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人民币1,000万元	-	60%	-	80%	是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Venture-Som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属处女岛	美元10元	投资控股	美元10元	-	100%	-	100%	是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7.76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业务	人民币7.76亿元	-	96.21%	-	96.21%	是

注：上表持有权益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分别为人民币14,564,792,128.87元和人民币20,817,931,388.20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092,952,284.58元和人民币3,643,402,488.33元。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上述结构化主体受本集团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重要子公司。

4 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无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重要被投资单位。

5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于2017年6月30日，除附注七、2及七、6中所述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外，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重大变更。

6 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子公司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本集团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本集团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7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本集团未发生重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相关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参见附注三、7。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外币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和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分别为：

	即期汇率		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港币	0.86792	0.89451	0.88369	0.85578

八、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34,741.61	495,442.92
银行存款	92,923,701,642.87	98,110,585,233.33
其中：客户存款	63,833,905,346.52	74,870,320,260.64
公司存款	29,089,796,296.35	23,240,264,972.69
其他货币资金	21,221,004.85	19,325,398.55
合计	<u>92,945,657,389.33</u>	<u>98,130,406,074.80</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801,195,906.36	4,516,679,136.48

(2) 按币种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450,147.47	1.00000	450,147.47
美元	2,415.58	6.77440	16,364.11
港币	63,587.64	0.86792	55,188.98
其他币种			213,041.05
库存现金合计			734,741.61
银行存款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54,441,359,475.65	1.00000	54,441,359,475.65
美元	256,135,172.19	6.77440	1,735,162,110.48
港币	1,802,211,951.19	0.86792	1,564,175,796.68
其他币种			12,389,021.23
小计			57,753,086,404.04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4,286,593,996.56	1.00000	4,286,593,996.56
美元	62,154,830.56	6.77440	421,061,684.15
港币	1,569,533,639.28	0.86792	1,362,229,636.20
其他币种			10,933,625.57
小计			6,080,818,942.48
客户存款小计			63,833,905,346.52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28,584,259,756.72	1.00000	28,584,259,756.72
美元	21,400,928.69	6.77440	144,978,451.32
港币	377,208,600.08	0.86792	327,386,888.18
其他币种			10,805,923.46
小计			29,067,431,019.68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22,365,276.67	1.00000	22,365,276.67
小计			22,365,276.67
公司存款小计			29,089,796,296.35
银行存款合计			92,923,701,642.8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1,221,004.85	1.00000	21,221,004.85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21,221,004.85
合计			92,945,657,389.3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17,931.89	1.00000	217,931.89
美元	2,430.81	6.93700	16,862.50
港币	63,804.21	0.89451	57,073.50
其他币种			203,575.03
库存现金合计			495,442.92
银行存款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62,707,597,319.61	1.00000	62,707,597,319.61
美元	284,994,372.60	6.93700	1,977,005,962.75
港币	1,543,927,326.38	0.89451	1,381,058,432.72
其他币种			4,575,456.52
小计			66,070,237,171.60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6,324,902,697.80	1.00000	6,324,902,697.80
美元	143,053,790.69	6.93700	992,364,146.02
港币	1,646,645,447.02	0.89451	1,472,940,818.81
其他币种			9,875,426.41
小计			8,800,083,089.04
客户存款小计			74,870,320,260.64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22,458,159,846.03	1.00000	22,458,159,846.03
美元	52,900,981.64	6.93700	366,974,109.66
港币	404,536,753.45	0.89451	361,862,171.33
其他币种			11,385,719.15
小计			23,198,381,846.17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41,883,126.52	1.00000	41,883,126.52
小计			41,883,126.52
公司存款小计			23,240,264,972.69
银行存款合计			98,110,585,233.3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9,325,398.55	1.00000	19,325,398.55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19,325,398.55
合计			98,130,406,074.80

(3)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266,852,475.00	267,015,523.57
申购 / 赎回证券冻结款	3,200,000.00	14,219,000.00
合计	<u>270,052,475.00</u>	<u>281,234,523.57</u>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备付金	8,812,280,232.35	11,726,379,819.09
公司备付金	2,423,663,087.37	1,706,318,292.10
合计	<u>11,235,943,319.72</u>	<u>13,432,698,111.19</u>

(2) 按币种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u>原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人民币金额</u>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5,115,544,645.69	1.00000	5,115,544,645.69
美元	93,693,970.53	6.77440	634,720,433.93
港币	175,244,315.46	0.86792	152,098,046.28
其他币种			9,648,205.54
小计			5,912,011,331.44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2,824,022,239.18	1.00000	2,824,022,239.18
美元	2,543,825.93	6.77440	17,232,894.36
港币	66,184,026.89	0.86792	57,442,440.62
其他币种			1,571,326.75
小计			2,900,268,900.91
客户备付金合计			8,812,280,232.35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2,409,033,758.84	1.00000	2,409,033,758.84
美元	950,727.18	6.77440	6,440,606.21
港币	9,434,881.46	0.86792	8,188,722.32
小计			2,423,663,087.37
公司备付金合计			2,423,663,087.37
合计			11,235,943,319.7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9,056,096,041.25	1.00000	9,056,096,041.25
美元	65,514,124.38	6.93700	454,471,480.82
港币	127,536,637.90	0.89451	114,082,797.97
其他币种			20,874,436.33
小计			9,645,524,756.37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991,945,029.11	1.00000	1,991,945,029.11
美元	5,452,866.82	6.93700	37,826,537.11
港币	56,286,780.90	0.89451	50,349,088.38
其他币种			734,408.12
小计			2,080,855,062.72
客户备付金合计			11,726,379,819.09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1,146,328,862.76	1.00000	1,146,328,862.76
美元	5,544,494.42	6.93700	38,462,157.77
港币	13,912,074.86	0.89451	12,444,490.08
小计			1,197,235,510.61
公司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509,082,781.49	1.00000	509,082,781.49
小计			509,082,781.49
公司备付金合计			1,706,318,292.10
合计			13,432,698,111.19

3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48,330,032,165.04	54,373,094,540.72
孖展融资	1,515,046,759.63	1,604,727,519.93
小计	49,845,078,924.67	55,977,822,060.65
减：减值准备	97,969,227.56	108,746,189.08
融出资金净值	49,747,109,697.11	55,869,075,871.57

(2) 按账龄分析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 3 个月	22,171,874,558.24	44.48	41,850,043.34	0.19
3 - 6 个月	6,292,032,106.14	12.62	12,820,451.96	0.20
6 个月以上	21,381,172,260.29	42.90	43,298,732.26	0.20
合计	49,845,078,924.67	100.00	97,969,227.56	0.2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 3 个月	31,023,274,782.87	55.42	58,837,094.53	0.19
3 - 6 个月	7,055,822,510.37	12.61	14,111,645.02	0.20
6 个月以上	17,898,724,767.41	31.97	35,797,449.53	0.20
合计	55,977,822,060.65	100.00	108,746,189.08	0.19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	47,693,079,460.91	53,200,780,970.19
机构	2,151,999,463.76	2,777,041,090.46
小计	49,845,078,924.67	55,977,822,060.65
减：减值准备	97,969,227.56	108,746,189.08
合计	49,747,109,697.11	55,869,075,871.57

(4) 担保物公允价值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152,753,432.39	10,424,134,585.15
债券	118,191,931.94	2,906,327.37
股票	174,342,566,354.16	157,463,323,891.76
基金	18,919,454,938.35	148,294,302.81
合计	196,532,966,656.84	168,038,659,107.09

除融出资金外，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信息还包含了融出证券的担保物情况，融出证券的信息见附注八、11。

(5) 逾期信息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逾期融出资金。

(6) 存在承诺条件的融出资金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出资金中有人民币 17,044,082,683.17 和人民币 20,441,291,337.58 元设定为卖出回购业务的担保物。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2) 按账面余额和初始成本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初始成本	账面余额	初始成本
债务工具				
- 债券	34,712,066,591.00	34,937,406,480.68	25,032,634,252.87	25,228,546,397.30
权益工具	-			
- 股票	2,600,271,981.24	2,467,752,344.86	2,656,146,940.39	2,466,018,586.32
- 基金	8,946,268,639.10	8,887,778,951.16	6,549,167,172.82	6,623,603,918.93
混合工具	512,299,098.49	437,881,633.34	529,143,810.97	529,859,161.25
资产管理计划与 信托计划等	184,545,304.49	180,999,595.00	169,190,775.73	165,356,250.00
合计	46,955,451,614.32	46,911,819,005.04	34,936,282,952.78	35,013,384,313.8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中包含融出证券，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八、11(1)。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八、3(4)。

(4) 存在承诺条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21,342,068,257.18 元和人民币 6,876,304,917.00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5,324,840,714.60 元和人民币 3,146,064,060.00 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5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名义金额	非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国债期货	(i)(ii)	5,068,354,900.00	-	-
- 利率互换	(i)(iii)	35,590,000,000.00	-	-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i)(iv)	311,193,700.00	-	-
- 收益凭证		10,700,000.00	-	18,696.64
- 场内期权 (股票期权)		2,615,000.00	2,920.00	5,844.00
- 其他场外工具		4,881,705,350.10	10,303,225.17	18,660,061.65
商品衍生工具				
- 贵金属期货	(i)(v)	1,014,309,650.00	-	-
- 其他商品期货	(i)(vi)	73,055,950.00	-	-
合计		46,951,934,550.10	10,306,145.17	18,684,602.29
	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非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国债期货	(i)(ii)	2,253,543,250.00	-	-
- 利率互换	(i)(iii)	49,480,000,000.00	-	-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i)(iv)	26,665,200.00	-	-
- 场内期权		1,150,000.00	-	24,500.00
- 其他场外工具		2,891,666,796.70	5,707,436.66	19,973,099.65
商品衍生工具				
- 贵金属期货	(i)(v)	792,260,230.00	-	-
- 其他商品期货	(i)(vi)	252,331,870.00	-	-
合计		55,697,617,346.70	5,707,436.66	19,997,599.65

- (i)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本集团所持有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贵金属期货和商品期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项下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贵金属期货和商品期货投资按抵销相关暂收暂付款后的净额列示，金额为零。
- (ii)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国债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分别净浮盈人民币 1,090,400.00 元和净浮亏人民币 5,322,450.00 元。
- (iii)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利率互换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亏人民币 49,441,022.23 元和净浮亏 48,344,571.96 元。
- (iv)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分别净浮亏人民币 2,677,080.00 和净浮盈人民币 67,980.00 元。
- (v)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贵金属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亏人民币 11,292,726.87 和净浮亏人民币 51,710,521.32 元。
- (vi)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商品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盈人民币 313,425.00 元和净浮亏人民币 1,722,860.00 元。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8,331,145,121.32	10,894,008,899.10
其中：国债	6,691,297,041.70	8,809,417,083.35
中期票据	992,090,242.36	470,391,402.05
超短期融资券	331,561,198.63	155,430,000.00
企业债	147,924,638.63	357,532,164.67
同业存单	108,872,000.00	98,000,000.00
短期融资券	59,400,000.00	97,502,298.63
金融债	-	905,735,950.40
股票	19,874,941,163.00	6,669,895,771.00
其他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计	28,356,086,284.32	17,763,904,670.10
减：减值准备	98,091,209.16	31,963,507.31
合计	28,257,995,075.16	17,731,941,162.79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	19,236,326,000.00	5,976,910,000.00
债券质押式回购	7,198,100,041.70	9,197,413,083.35
债券买断式回购	1,133,045,079.62	1,696,595,815.75
约定购回式证券	638,615,163.00	692,985,771.00
其他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计	28,356,086,284.32	17,763,904,670.10
减：减值准备	98,091,209.16	31,963,507.31
合计	28,257,995,075.16	17,731,941,162.79

(3) 按剩余期限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8,614,881,383.32	10,934,460,229.05
1 - 3 个月	584,031,901.00	464,597,670.05
3 个月至 1 年	9,675,813,000.00	2,973,246,771.00
1 年以上	9,481,360,000.00	3,391,600,000.00
小计	28,356,086,284.32	17,763,904,670.10
减：减值准备	98,091,209.16	31,963,507.31
合计	28,257,995,075.16	17,731,941,162.79

(4) 担保物信息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2,913,925,060.78 元和人民币 19,911,623,073.62 元。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6,701,297,091.70 元和人民币 8,809,417,083.35 元。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中包含了债券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获得的作为担保物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108,954,948.02 元和人民币 1,203,175,360.00 元，全部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5) 存在承诺条件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股票质押式回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未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7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手续费及佣金	660,325,070.47	537,758,209.27
证券清算款	430,223,418.24	951,699,721.66
逾期应收款	37,691,238.97	22,157,420.56
其他	52,738,053.69	12,466,003.08
小计	1,180,977,781.37	1,524,081,354.57
减：坏账准备	59,106,849.98	57,406,849.98
合计	1,121,870,931.39	1,466,674,504.59

(2) 按账龄分析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52,232,994.01	89.10	13,856,560.94	1.32
1 - 2 年	87,150,737.49	7.38	14,025,561.87	16.09
2 - 3 年	13,397,073.51	1.13	5,509,178.65	41.12
3 年以上	28,196,976.36	2.39	25,715,548.52	91.20
合计	1,180,977,781.37	100.00	59,106,849.98	5.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27,428,680.85	93.66	16,496,467.24	1.16
1 - 2 年	60,366,100.15	3.96	12,675,571.06	21.00
2 - 3 年	10,814,037.06	0.71	4,442,807.33	41.08
3 年以上	25,472,536.51	1.67	23,792,004.35	93.40
合计	1,524,081,354.57	100.00	57,406,849.98	3.77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	8,878,261.39	0.75	8,878,261.3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i)	1,130,143,170.02	95.70	23,523,066.10	2.08	1,106,620,103.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1,956,349.96	3.55	26,705,522.49	63.65	15,250,827.47
合计		<u>1,180,977,781.37</u>	<u>100.00</u>	<u>59,106,849.98</u>	<u>5.00</u>	<u>1,121,870,931.39</u>

	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	8,878,261.39	0.58	8,878,261.3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i)	1,488,809,636.34	97.69	23,731,646.36	1.59	1,465,077,989.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6,393,456.84	1.73	24,796,942.23	93.95	1,596,514.61
合计		<u>1,524,081,354.57</u>	<u>100.00</u>	<u>57,406,849.98</u>	<u>3.77</u>	<u>1,466,674,504.59</u>

(i)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均为历史遗留问题导致。

(ii) 组合中，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1,077,210,313.41	16,463,881.82	1.53
1 - 2 年	41,904,572.41	4,190,457.24	10.00
2 - 3 年	8,818,050.20	1,763,610.04	20.00
3 年以上	2,210,234.00	1,105,117.00	50.00
合计	<u>1,130,143,170.02</u>	<u>23,523,066.10</u>	2.0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1,425,675,597.46	15,761,776.97	1.11
1 - 2 年	53,019,847.13	5,301,984.71	10.00
2 - 3 年	7,964,037.06	1,592,807.33	20.00
3 年以上	2,150,154.69	1,075,077.35	50.00
合计	<u>1,488,809,636.34</u>	<u>23,731,646.36</u>	1.5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i)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参见附注八、20。

(ii)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集团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iii)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本集团本年无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2017 年 6 月 30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宏源 - 光大 - 2012-01B 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37,336,702.61	2 年内	3.33
宏源 10 号股债双鑫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N 类	手续费及佣金	12,285,885.52	1 年内	1.10
宏源-工行-2012-01 (工宏 1 号)	手续费及佣金	9,214,126.73	1 年内	0.82
上饶市商业银行 嘉银 1 号	逾期应收款 手续费及佣金	8,878,261.39 6,437,941.83	3 年以上 1 年内	0.79 0.57
合计		74,152,918.08		6.6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宏源 - 光大 - 2012-01B 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36,132,076.72	1 年以内 / 1 - 2 年	2.37
宏源 10 号股债双鑫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N 类	手续费及佣金	11,353,370.43	1 年以内	0.74
上饶市城市信用社	逾期应收款	8,878,261.39	3 年以上	0.58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	5,078,558.57	1 年以内	0.3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	4,700,267.56	1 年以内	0.31
合计		66,142,534.67		4.33

8 应收利息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	1,239,071,424.53	1,232,954,405.60
债券投资	1,165,850,658.78	749,118,16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9,893,250.90	57,664,605.89
存放金融同业	45,456,291.55	100,126,937.99
其他	31,702,730.77	18,083,913.07
合计	<u>2,571,974,356.53</u>	<u>2,157,948,023.81</u>

9 存出保证金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保证金			
- 证券交易保证金		349,163,086.66	395,310,428.84
- 期货交易保证金		5,112,774,399.72	5,049,033,514.06
履约保证金		264,582,742.61	166,274,400.55
转融通保证金		155,692,843.81	80,510,885.00
信用保证金		75,410,131.50	69,732,804.95
合计	(i)	<u>5,957,623,204.30</u>	<u>5,760,862,033.40</u>

(i) 各类保证金中的外币保证金情况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元	589,565.50	6.77440	3,993,952.55	589,886.63	6.93700	4,092,043.56
港币	25,749,173.00	0.86792	22,348,222.23	22,674,397.99	0.89451	20,282,475.75
其他币种			491,242.72			480,351.87
信用保证金：						
港币	6,038,805.00	0.86792	5,241,199.64	3,561,823.00	0.89451	3,186,086.29
合计			<u>32,074,617.14</u>			<u>28,040,957.47</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投资品种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注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ii)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债券	12,220,156,731.15	(102,259,009.74)	-	12,117,897,721.4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股票	5,984,481,765.03	(759,390,449.19)	573,809,442.69	4,651,281,873.15
- 基金	219,056,884.98	1,776,139.77	1,014,584.52	219,818,440.23
- 其他权益投资	727,106,587.06	227,474,545.52	21,134,232.00	933,446,900.58
银行理财产品	2,396,500,000.00	-	-	2,396,5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 计划等	(i) 18,346,162,863.11	42,908,639.46	136,915,684.27	18,252,155,818.30
合计	39,893,464,831.33	(589,490,134.18)	732,873,943.48	38,571,100,753.6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ii)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债券	9,293,854,107.14	(9,172,012.94)	-	9,284,682,094.2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股票	6,795,631,788.75	(287,700,357.02)	538,758,224.30	5,969,173,207.43
- 基金	527,429,655.25	(4,656,108.65)	12,504,137.82	510,269,408.78
- 其他权益投资	439,316,677.55	-	17,001,453.94	422,315,223.61
银行理财产品	7,179,300,000.00	-	-	7,179,3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 计划等	(i) 17,962,804,838.09	(596,780,711.98)	136,915,684.27	17,229,108,441.84
合计	42,198,337,066.78	(898,309,190.59)	705,179,500.33	40,594,848,375.86

- (i)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投资主要包括除公募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以外的各类结构化主体投资。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还包括本集团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根据本集团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本集团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和 2015 年 9 月 1 日出资共计人民币 8,554,160,000.00 元投入该专户。该专户由本集团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上述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6,467,535,958.24 元和人民币 8,025,320,161.34 元。

- (ii)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9(1)所述的原则，综合分析被投资对象的投资性质和目的、投资管理决策模式、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例如行业状况、价格波动率等）以及处置限制等因素，以确定相关金融工具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除上述证金公司的专户投资之外，本集团综合考虑相关因素，从持有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整个期间判断其公允价值下降是否属于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595,958,259.21 元和人民币 568,263,816.06 元。

(2) 存在限售期及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328,019,053.07 元和人民币 771,705,993.50 元的股票投资存在限售期限。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承诺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团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中有人民币 7,934,473.64 元和人民币 41,493,930.10 元的份额在计划存续期内不退出。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1,827,700,000.00 元和人民币 675,746,500.00 元的股票投资为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3。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4,095,953,722.82 元的和人民币 5,111,746,460.50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

11 融出证券

(1) 按项目分析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677,405.08	100,759,730.57
转融通融入证券		7,887,389.00	40,527,960.16
融出证券总额	(i)	69,564,794.08	141,287,690.73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7,888,000.00	95,380,800.00

(i) 融出证券的担保物情况参见附注八、3(4)。

(2) 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券业务无重大合约逾期。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241,889,711.64	241,889,711.6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重要的联营企业	1,181,061,159.62	681,741,315.14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47,371,748.14	49,940,602.24
小计	1,470,322,619.40	973,571,629.02
减：减值准备		
- 合营企业	-	-
- 联营企业	-	-
合计	1,470,322,619.40	973,571,629.0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 一号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35,850.86	-	-	-	-	-	-	-	-	29,135,850.86	-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3,482,365.07	-	-	-	-	-	-	-	-	33,482,365.07	-
厦门市象屿弘鼎现代物 流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9,698,530.78	-	-	-	-	-	-	-	-	19,698,530.78	-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9,572,964.93	-	-	-	-	-	-	-	-	159,572,964.93	-
小计	241,889,711.64	-	-	-	-	-	-	-	-	241,889,711.64	-
联营企业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	681,741,315.14	-	-	94,718,688.13	(540,526.25)	-	91,657,500.00	-	-	684,261,977.02	-
北京城建(上海)股 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651,936.72	500,000,000.00	-	(3,200,817.40)	-	-	-	-	-	496,799,182.60	-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288,665.52	-	-	(2,568,854.10)	-	-	-	-	-	10,719,811.42	-
小计	731,681,917.38	500,000,000.00	-	88,949,016.63	(540,526.25)	-	91,657,500.00	-	-	1,228,432,907.76	-
合计	973,571,629.02	500,000,000.00	-	88,949,016.63	(540,526.25)	-	91,657,500.00	-	-	1,470,322,619.40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16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 一号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000,000.00	-	(167,131.60)	(697,017.54)	-	-	-	-	29,135,850.86	-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31,000,000.00	-	304,711.06	2,177,654.01	-	-	-	-	33,482,365.07	-
厦门市象屿弘鼎现代物 流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20,000,000.00	-	(301,469.22)	-	-	-	-	-	19,698,530.78	-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160,000,000.00	-	(427,035.07)	-	-	-	-	-	159,572,964.93	-
小计	-	241,000,000.00	-	(590,924.83)	1,480,636.47	-	-	-	-	241,889,711.64	-
	=	=	=	=	=	=	=	=	=	=	=
联营企业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700,094,172.42	-	-	208,841,073.22	(12,215,430.50)	-	214,978,500.00	-	-	681,741,315.14	-
北京城建(上海)股 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31,430,131.69	-	-	5,221,805.03	-	-	-	-	-	36,651,936.72	-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 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	15,000,000.00	-	(1,711,334.48)	-	-	-	-	-	13,288,665.52	-
小计	731,524,304.11	15,000,000.00	-	212,351,543.77	(12,215,430.50)	-	214,978,500.00	-	-	731,681,917.38	-
合计	731,524,304.11	256,000,000.00	-	211,760,618.94	(10,734,794.03)	-	214,978,500.00	-	-	973,571,629.02	-

(3) 合营企业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有权益比例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深圳	深圳	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71 亿元	否	-	17.54%	权益法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上海	上海	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 亿元	否	-	31.00%	权益法
厦门市象屿泓鼎现代物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厦门	厦门	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4 亿元	否	-	50.00%	权益法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绵阳	绵阳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1 亿元	否	-	51.61%	权益法

(4)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有权益及表决权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陈敏	基金管理	人民币 1.8 亿元	是	-	27.775%	权益法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企业	新疆	新疆	-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5.1 亿元	否	33.11%	-	权益法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张财广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 亿元	否	-	30.00%	权益法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	新疆	姜杨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5 亿元	否	-	30.00%	权益法

(5)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该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该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71,718,080.58	4,289,660,110.51	1,540,773,325.34	-
负债总额	1,308,128,604.33	1,835,145,924.57	40,440,547.94	-
净资产	2,463,589,476.25	2,454,514,185.94	1,500,332,777.40	-
持股比例	27.775%	27.775%	33.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4,261,977.02	681,741,315.14	496,760,182.60	-
减：减值准备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684,261,977.02	681,741,315.14	496,760,182.60	-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营业收入	1,123,251,252.10	1,184,835,420.86	-	-
净利润	341,021,379.41	359,727,968.22	(9,667,222.60)	-
其他综合收益	(1,946,089.10)	(39,110,656.47)	-	-
综合收益总额	339,075,290.31	320,617,311.75	(9,667,222.60)	-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214,978,500.00	-	-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为非上市公司，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

(6)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1,889,711.64	241,889,711.64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371,748.14	49,940,602.24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2,568,854.10)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2,568,854.10)	-

13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成本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1,521,997.98
本年减少	4,203,382.62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7,318,615.36
本期增加	4,452,042.76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1,770,658.12
减：累计折旧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863,503.35
本年增加	4,757,178.49
本年减少	1,792,335.83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828,346.01
本期增加	3,189,671.75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2,018,017.76
账面价值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9,752,640.36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8,490,269.35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的情况。

14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价	3,079,601,586.87	3,054,760,113.88
减：累计折旧	1,769,907,105.42	1,692,691,320.1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153,312.88	18,153,312.88
合计	<u>1,291,541,168.57</u>	<u>1,343,915,480.82</u>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成本							
2016年1月1日余额	1,499,300,780.89	115,648,201.32	23,411,990.85	1,081,688,924.79	66,610,432.87	68,155,452.53	2,854,815,783.25
本年增加							
- 本年购置	83,288,656.68	16,000.00	434,090.17	68,301,219.42	6,402,688.32	638,050.80	159,080,705.39
- 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转入	4,203,382.62	-	-	64,330,085.65	158,639.85	30,300,378.33	98,992,486.45
本年减少							
- 转让和出售	470,400.00	152,834.19	91,200.00	863,088.47	-	-	1,577,522.66
- 清理报废	-	1,201,534.32	626,509.50	43,947,904.33	3,645,151.17	7,130,239.23	56,551,338.55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586,322,420.19	114,309,832.81	23,128,371.52	1,169,509,237.06	69,526,609.87	91,963,642.43	3,054,760,113.88
本期增加							
- 本期购置	2,410,941.99	1,850,364.15	-	18,044,411.90	9,670,499.31	14,134,384.62	46,110,601.97
- 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5,001,278.05	318,326.60	705,299.15	6,024,903.80
本期减少							
- 转让和出售	-	710,508.50	517,567.70	235,055.47	61,482.00	-	1,524,613.67
- 清理报废	-	7,128,627.25	4,826,508.13	10,676,656.09	1,536,757.33	1,600,870.31	25,769,419.11
2017年6月30日余额	1,588,733,362.18	108,321,061.21	17,784,295.69	1,181,643,215.45	77,917,196.45	105,202,455.89	3,079,601,586.87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减：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余额	503,834,596.40	83,083,056.37	15,481,062.67	874,929,416.21	51,336,612.11	44,155,594.57	1,572,820,338.33
本年转入	1,792,335.83	-	-	-	-	-	1,792,335.83
本年计提	52,596,131.90	12,047,724.62	1,077,260.21	86,299,062.77	9,259,057.15	11,266,797.28	172,546,033.93
本年减少	427,301.84	1,205,105.79	552,195.58	41,884,065.83	3,467,358.61	6,931,360.26	54,467,387.91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557,795,762.29	93,925,675.20	16,006,127.30	919,344,413.15	57,128,310.65	48,491,031.59	1,692,691,320.18
本期计提	26,657,213.82	3,776,838.77	542,292.53	45,430,486.40	4,523,435.40	8,030,192.92	88,960,459.84
本期减少	-	6,413,934.70	2,434.32	1,877,615.30	1,442,059.99	2,008,630.29	11,744,674.60
2017年6月30日余额	584,452,976.11	91,288,579.27	16,545,985.51	949,631,733.96	60,209,686.06	67,778,144.51	1,769,907,105.42
减：减值准备							
2016年1月1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2017年6月30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账面价值							
2017年6月30日	986,127,073.19	17,032,481.94	1,238,310.18	232,011,481.49	17,707,510.39	37,424,311.38	1,291,541,168.57
2016年12月31日	1,010,373,345.02	20,384,157.61	7,122,244.22	250,164,823.91	12,398,299.22	43,472,610.84	1,343,915,480.82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闲置的重大固定资产。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重大固定资产。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重大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6,756,990.45 元和人民币 36,869,971.72 元。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有房产						
装修工程	37,081,642.95	-	37,081,642.95	32,247,172.83	-	32,247,172.8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40,329,161.56	-	40,329,161.56	36,333,828.22	-	36,333,828.22
租入房产						
装修工程	215,432.63	-	215,432.63	1,519,694.09	-	1,519,694.09
其他	2,833,489.39	-	2,833,489.39	2,437,903.79	-	2,437,903.79
合计	<u>80,459,726.53</u>	<u>-</u>	<u>80,459,726.53</u>	<u>72,538,598.93</u>	<u>-</u>	<u>72,538,598.93</u>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17 年			2017 年	
资金来源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 月 30 日余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自有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32,247,172.83	5,539,769.27	705,299.15	-	37,081,642.95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自有	36,333,828.22	6,388,577.56	670,940.17	1,722,304.05	40,329,161.56
租入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1,519,694.09	9,661,280.53	-	10,965,541.99	215,432.63
其他	自有	2,437,903.79	5,053,684.04	4,648,664.48	9,433.96	2,833,489.39
		<u>72,538,598.93</u>	<u>26,643,311.40</u>	<u>6,024,903.80</u>	<u>12,697,280.00</u>	<u>80,459,726.53</u>
		2016 年			2016 年	
资金来源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自有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55,838,567.56	6,708,983.60	30,300,378.33	-	32,247,172.83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自有	29,964,114.10	28,567,846.58	-	22,198,132.46	36,333,828.22
租入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12,153,217.53	23,744,417.83	-	34,377,941.27	1,519,694.09
其他	自有	21,856,680.52	52,716,384.04	64,488,725.50	7,646,435.27	2,437,903.79
		<u>119,812,579.71</u>	<u>111,737,632.05</u>	<u>94,789,103.83</u>	<u>64,222,509.00</u>	<u>72,538,598.93</u>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6年1月1日余额	252,625,339.65	276,081,030.87	45,642,089.00	574,348,459.52
本年增加	48,415,979.77	-	7,029,475.77	55,445,455.5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301,041,319.42	276,081,030.87	52,671,564.77	629,793,915.06
本期增加	17,575,040.43	-	329,333.01	17,904,373.44
2017年6月30日余额	318,616,359.85	276,081,030.87	53,000,897.78	647,698,288.50
减：累计摊销				
2016年1月1日余额	181,637,014.37	243,111,225.33	35,625,135.03	460,373,374.73
本年计提	42,512,060.63	7,156,449.04	1,868,874.88	51,537,384.55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24,149,075.00	250,267,674.37	37,494,009.91	511,910,759.28
本期计提	22,264,264.09	3,684,984.14	449,339.62	26,398,587.85
2017年6月30日余额	246,413,339.09	253,952,658.51	37,943,349.53	538,309,347.13
减：减值准备				
2016年1月1日余额	-	-	675,579.92	675,579.92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675,579.92	675,579.92
2017年6月30日余额	-	-	675,579.92	675,579.92
净额				
2017年6月30日	72,203,020.76	22,128,372.36	12,015,369.85	108,713,361.45
2016年12月31日	76,892,244.42	25,813,356.50	14,501,974.94	117,207,575.86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重大无形资产。

17 商誉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6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30 日余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减值准备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有限公司	46,926,299.63	-	1,394,920.47	45,531,379.16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4,726,192.15	-		14,726,192.15	-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4,928,346.74	-		4,928,346.74	-
合计	<u>66,580,838.52</u>	<u>-</u>	<u>1,394,920.47</u>	<u>65,185,918.05</u>	<u>-</u>

	2016 年 1 月			2016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31 日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有限公司	43,950,224.88	2,976,074.75	-	46,926,299.63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4,726,192.15	-	-	14,726,192.15	-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4,928,346.74	-	-	4,928,346.74	-
合计	<u>63,604,763.77</u>	<u>2,976,074.75</u>	<u>-</u>	<u>66,580,838.52</u>	<u>-</u>

合并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在报告期内的变动主要是由于外币折算汇率波动产生的。

2007 年 7 月, 宏源证券收购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原名华煜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在确认收购业务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 将收购成本超过收购业务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4,726,192.15 元确认为商誉。

2007 年 8 月, 申银万国收购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原名天意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在确认收购业务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 将收购成本超过收购业务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4,928,346.74 元确认为商誉。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根据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试商誉均不存在减值。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1,839,256.77	1,580,341,893.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2,300,372.39	754,833,944.42
净额	<u>879,538,884.38</u>	<u>825,507,948.64</u>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总额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5,875,772.88	178,968,943.22	590,704,819.70	147,676,204.93
公允价值变动	943,644,222.60	235,911,055.65	1,427,694,594.05	356,923,648.51
吸收合并重组交易	1,854,339,690.16	463,584,922.54	1,854,339,690.16	463,584,922.54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工资 及奖金	2,925,666,629.68	731,416,657.42	2,419,872,565.64	604,968,141.41
其他	85,692,936.44	21,423,234.11	137,739,825.29	31,493,931.05
小计	<u>6,525,219,251.76</u>	<u>1,631,304,812.94</u>	<u>6,430,351,494.84</u>	<u>1,604,646,848.44</u>
互抵金额	77,862,224.68	19,465,556.17	97,219,821.51	24,304,955.38
互抵后金额	<u>6,447,357,027.08</u>	<u>1,611,839,256.77</u>	<u>6,333,131,673.33</u>	<u>1,580,341,893.06</u>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吸收合并重组交易	2,704,459,390.56	676,114,847.64	2,704,459,390.56	676,114,847.64
公允价值变动	292,021,804.60	73,005,451.15	411,375,582.11	102,843,895.53
其他	10,582,519.08	2,645,629.77	720,626.53	180,156.63
小计	3,007,063,714.24	751,765,928.56	3,116,555,599.20	779,138,899.80
互抵金额	77,862,224.68	19,465,556.17	97,219,821.51	24,304,955.38
互抵后金额	2,929,201,489.56	732,300,372.39	3,019,335,777.69	754,833,944.4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确认暂时性差异	72,953,556.14	45,093,065.14
可抵扣亏损	-	33,808,912.15
合计	72,953,556.14	78,901,977.29

19 其他资产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i)	474,551,360.74	110,931,252.19
预付款项		134,996,936.25	80,191,648.41
应收股利		91,657,500.00	-
长期待摊费用	(ii)	110,455,740.53	120,299,758.68
待摊费用		36,495,704.27	40,555,907.16
抵债资产		3,460,129.00	3,460,129.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720,000,000.00
待抵扣税项		-	33,823,501.57
其他		21,275,533.83	50,909,582.90
合计		<u>872,892,904.62</u>	<u>1,160,171,779.91</u>

(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678,667,585.17	305,883,966.43
减：坏账准备	204,116,224.43	194,952,714.24
合计	<u>474,551,360.74</u>	<u>110,931,252.19</u>

(b) 按账龄分析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48,539,439.92	66.09	7,766,140.05	1.73
1 - 2 年	20,211,432.43	2.98	2,020,452.64	10.00
2 - 3 年	8,937,869.29	1.32	1,787,573.86	20.00
3 年以上	200,978,843.53	29.61	192,542,057.88	95.80
合计	<u>678,667,585.17</u>	<u>100.00</u>	<u>204,116,224.43</u>	<u>30.08</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221,531.01	30.48	2,796,645.93	3.00
1 - 2 年	5,354,362.78	1.75	535,436.57	10.00
2 - 3 年	8,968,004.92	2.93	1,793,461.55	20.00
3 年以上	198,340,067.72	64.84	189,827,170.19	95.71
合计	<u>305,883,966.43</u>	<u>100.00</u>	<u>194,952,714.24</u>	<u>63.73</u>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	168,436,976.90	24.82	168,436,976.9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i)	490,675,557.74	72.30	18,035,759.10	3.68	472,639,798.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55,050.53	2.88	17,643,488.43	90.22	1,911,562.10
计	<u>678,667,585.17</u>	<u>100.00</u>	<u>204,116,224.43</u>	<u>30.08</u>	<u>474,551,360.74</u>
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	168,436,976.90	55.06	168,436,976.9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i)	120,390,302.15	39.36	11,548,745.82	9.59	108,841,556.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56,687.38	5.58	14,966,991.52	87.75	2,089,695.86
合计	<u>305,883,966.43</u>	<u>100.00</u>	<u>194,952,714.24</u>	<u>63.73</u>	<u>110,931,252.19</u>

(i)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为历史遗留问题导致。

(ii) 组合中，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计提比例</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446,952,367.72	7,219,064.19	1.62
1 - 2 年	20,211,432.43	2,020,452.64	10.00
2 - 3 年	8,937,869.29	1,769,382.12	19.80
3 年以上	14,573,888.30	7,026,860.15	48.22
合计	<u>490,675,557.74</u>	<u>18,035,759.10</u>	3.6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计提比例</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93,221,531.01	2,796,645.93	3.00
1 - 2 年	5,354,362.78	535,436.57	10.00
2 - 3 年	8,968,004.92	1,793,461.55	20.00
3 年以上	12,846,403.44	6,423,201.77	50.00
合计	<u>120,390,302.15</u>	<u>11,548,745.82</u>	9.59

(d)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7 年 6 月 30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 年以上	14.29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 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252,423.87	3 年以上	6.81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 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24,974,865.15	3 年以上	5.63
郭熙华	涉案款	23,810,491.74	3 年以上	5.36
湖北潜江恒达公司	应收往来款	18,186,967.14	3 年以上	4.10
合计		160,640,276.90		36.1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 年以上	20.73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 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252,423.87	3 年以上	9.89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 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24,974,865.15	3 年以上	8.16
郭熙华	涉案款	23,810,491.74	3 年以上	7.78
湖北潜江恒达公司	应收往来款	18,186,967.14	3 年以上	5.95
合计		160,640,276.90		52.52

(ii) 长期待摊费用

	2017 年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购入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摊销	6 月 30 日余额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	103,312,303.91	4,192,662.57	10,965,541.99	23,166,019.91	95,304,488.56
其他	16,987,454.77	1,798,429.41	-	3,634,632.21	15,151,251.97
合计	120,299,758.68	5,991,091.98	10,965,541.99	26,800,652.12	110,455,740.53
	2016 年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购入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	12 月 31 日余额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	110,633,691.94	6,056,557.69	34,377,941.27	47,755,886.99	103,312,303.91
其他	24,838,857.09	1,578,878.80	-	9,430,281.12	16,987,454.77
合计	135,472,549.03	7,635,436.49	34,377,941.27	57,186,168.11	120,299,758.68

20 资产减值准备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17 年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	核销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融出资金	八、3	108,746,189.08	-	-	10,776,961.52	-	-	97,969,227.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6	31,963,507.31	66,293,880.00	-	166,178.15	-	-	98,091,209.16
应收款项	八、7	57,406,849.98	1,700,000.00	-	-	-	-	59,106,849.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705,179,500.33	39,459,228.45	-	-	11,764,785.30	-	732,873,943.48
固定资产	八、14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	八、16	675,579.92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			-	-	-	-	-	-
- 其他应收款	八、19(i)	194,952,714.24	9,395,510.19	-	-	-	232,000.00	204,116,224.43
- 其他		6,582,189.30	-	-	495,086.19	-	-	6,087,103.11
合计		<u>1,123,659,843.04</u>	<u>116,848,618.64</u>	<u>-</u>	<u>11,438,225.86</u>	<u>11,764,785.30</u>	<u>232,000.00</u>	<u>1,217,073,450.52</u>

	附注	2016 年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融出资金	八、3	139,695,235.85	-	-	(30,949,046.77)	-	-	108,746,189.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6	5,047,633.29	27,134,698.01	-	(218,823.99)	-	-	31,963,507.31
应收款项	八、7	43,649,455.91	13,777,068.07	-	(19,674.00)	-	-	57,406,849.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274,160,082.55	434,913,517.86	-	-	(3,894,100.08)	-	705,179,500.33
固定资产	八、14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	八、16	675,579.92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								
- 其他应收款	八、19(i)	191,401,192.29	3,551,521.95	-	-	-	-	194,952,714.24
- 其他		4,001,916.88	2,580,272.42	-	-	-	-	6,582,189.30
合计		<u>676,784,409.57</u>	<u>481,957,078.31</u>	<u>-</u>	<u>(31,187,544.76)</u>	<u>(3,894,100.08)</u>	<u>-</u>	<u>1,123,659,843.04</u>

21 短期借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10,904,560.00	255,192,843.65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
合计	<u>710,904,560.00</u>	<u>255,192,843.65</u>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

22 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7 年 1 月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减少 人民币元	2017 年 6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0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短期公司债	申证 1701		20.00	2017/4/24	2018/1/24	4.65%	-	2,000,421,814.42	1,705,867.15	1,998,715,947.27
短期公司债	申证 1702		40.00	2017/5/10	2018/2/10	4.89%	-	4,000,645,127.94	3,424,140.61	3,997,220,987.33
短期公司债小计		(i)					-	6,001,066,942.36	5,130,007.76	5,995,936,934.60
收益凭证		(ii)					3,211,596,000.00	7,426,089,419.55	1,153,266,443.24	9,484,418,976.31
合计							3,211,596,000.00	13,427,156,361.91	1,158,396,451.00	15,480,355,910.91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6年1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6年12月
							1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短期公司债	15 申证 D1		50.00	2015/04/30	2016/04/30	5.10%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15 申证 D2		50.00	2015/05/25	2016/05/25	4.30%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15 申证 D3		45.00	2015/05/29	2016/05/27	4.50%	4,500,000,000.00	-	4,5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小计		(i)					14,500,000,000.00	-	14,500,000,000.00	-
收益凭证		(ii)					9,856,791,851.10	9,648,699,730.89	16,293,895,581.99	3,211,596,000.00
合计							24,356,791,851.10	9,648,699,730.89	30,793,895,581.99	3,211,596,000.00

- (i) 根据证监会《关于证券公司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通知》(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526号), 本集团获准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本集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两期短期公司债, 均为到期还本付息。于 2016 年度, 本集团未发行短期公司债。
- (ii)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本集团共发行 92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未到期产品的收益率为 1%至 12.25%。于 2016 年度, 本集团共发行 81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的产品收益率为 1.00%至 10.00%。

23 拆入资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转融通融入资金	(i)	4,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		1,7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u>5,700,000,000.00</u>	<u>3,000,000,000.00</u>

(i) 转融通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析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 3 个月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3 - 6 个月	3,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u>4,000,000,000.00</u>	<u>2,000,000,000.00</u>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尚未到期的转融通融入资金利率为 4.5%-4.7%。

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黄金	1,160,675,000.00	-	1,160,675,000.00	857,675,000.00	-	857,675,000.00
债券	-	-	-	196,467,100.00	-	196,467,100.00
合计	<u>1,160,675,000.00</u>	<u>-</u>	<u>1,160,675,000.00</u>	<u>1,054,142,100.00</u>	<u>-</u>	<u>1,054,142,100.00</u>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债券	33,739,383,662.46	18,131,256,507.65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资产管理计划与 信托计划收益权等	15,581,000,000.00	16,482,640,625.00
贵金属	500,000,000.00	-
	163,836,000.00	163,836,000.00
合计	<u>49,984,219,662.46</u>	<u>34,777,733,132.65</u>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质押式回购	33,732,911,662.46	17,218,660,642.40
场外协议回购	16,244,836,000.00	16,646,476,625.00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6,472,000.00	9,767,000.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	902,828,865.25
合计	<u>49,984,219,662.46</u>	<u>34,777,733,132.65</u>

(3) 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6,212,000.00	1.5%-5.0%	9,040,000.00	1.0% - 2.0%
1 - 3 个月	260,000.00	2%	727,000.00	2.0%
合计	<u>6,472,000.00</u>		<u>9,767,000.00</u>	

(4) 提供的担保物信息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质押的债券信息参见附注八、4(4)、附注八、6(4)、附注八、10(2) 及附注十五、3。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的作为担保物的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金额参见附注八、3(6)。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质押的贵金属为租入贵金属，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63,860,000.00 元和 158,340,000.00 元。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的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

26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经纪业务		
- 个人	55,209,618,986.33	63,830,433,582.06
- 机构	13,139,637,101.55	15,449,847,193.07
信用业务		
- 个人	7,783,035,435.62	9,436,052,048.32
- 机构	507,065,623.74	988,082,536.83
合计	<u>76,639,357,147.24</u>	<u>89,704,415,360.28</u>

27 应付职工薪酬

	注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i)	2,903,868,115.02	2,149,730,404.42	4,065,938,840.68	987,659,678.7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ii)	9,556,407.76	168,735,679.82	159,475,445.93	18,816,641.65
辞退福利		8,416,581.04	587,346.03	631,393.73	8,372,533.3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递延奖金		2,067,297,362.49	-	135,869,182.56	1,931,428,179.93
合计		4,989,138,466.31	2,319,053,430.27	4,361,914,862.90	2,946,277,033.68

(i) 短期薪酬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14,464,103.94	1,842,141,096.48	3,767,053,346.25	889,551,854.17
职工福利费	1,274,146.77	74,098,468.07	74,246,940.51	1,125,674.33
社会保险费	690,548.99	69,700,074.01	69,429,830.48	960,792.52
- 医疗保险费	505,024.54	62,419,592.81	62,175,716.57	748,900.78
- 工伤保险费	101,241.78	2,170,728.61	2,230,552.81	41,417.58
- 生育保险费	84,282.67	5,109,752.59	5,023,561.10	170,474.16
住房公积金	655,437.96	91,211,865.60	89,857,316.77	2,009,986.7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282,499.30	38,002,201.79	31,492,410.82	92,792,290.27
其他	501,378.06	34,576,698.47	33,858,995.85	1,219,080.68
合计	2,903,868,115.02	2,149,730,404.42	4,065,938,840.68	987,659,678.76

(ii)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注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502,466.24	127,015,014.46	126,333,057.75	3,184,422.95
失业保险费		159,590.24	5,820,151.90	5,786,788.96	192,953.18
企业年金缴费		6,894,351.28	35,900,513.46	27,355,599.22	15,439,265.52
合计	(iii)	9,556,407.76	168,735,679.82	159,475,445.93	18,816,641.65

(iii) 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企业年金的缴费情况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境内公司的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集团境内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外，本集团境内公司为符合条件的职工设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年金计划供款。

本集团境外公司符合资格的职工参加当地的福利供款计划。境外公司按照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为职工供款。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和 2016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本年度薪酬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8,569,200.00 元和人民币 33,860,900.00 元。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实际履行上述职务的人员。

28 应交税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503,393,632.05	917,406,442.8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5,289,736.79	174,176,890.58
增值税	60,012,131.18	109,409,22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3,345.75	8,916,425.1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114,793.87	6,272,770.32
营业税	-	3,808,466.48
其他	10,930,774.88	7,089,934.38
合计	677,524,414.52	1,227,080,153.67

29 应付款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款	385,193,748.95	389,513,005.25
手续费及佣金	181,433,566.45	141,934,568.99
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24,124,765.06	41,666,768.10
信息咨询费	5,572,995.77	-
合计	<u>596,325,076.23</u>	<u>573,114,342.34</u>

于 2017年6月30日和 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30 应付利息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92,549.78	198,462.06
应付短期融资款	210,540,031.60	4,383,982.76
拆入资金	37,196,644.10	15,549,133.37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37,177,777.79	14,836,111.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842,482.98	293,766,589.48
代理买卖证券款	381,139.07	8,011,098.42
长期借款	-	625,000.00
应付债券	961,082,191.79	1,007,579,433.37
其他	9,517,907.29	4,363,432.88
合计	<u>1,266,652,946.61</u>	<u>1,334,477,132.34</u>

31 长期借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300,000,000.00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系子公司取得的信托贷款。

32 应付债券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 利率	2017 年 1 月		按面值 计提利息 人民币元	折溢价摊销 人民币元	本期偿还 人民币元	2017 年 6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发行 人民币元				30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公司债	12 申万债	(i)	60.00	2013/07/29	2019/07/29	5.20%	5,994,728,571.38	-	-	1,016,111.36	-	5,995,744,682.74
公司债	16 申宏 01	(i)	50.00	2016/04/26	2021/04/26	3.45%	5,000,000,000.00	-	-	-	-	5,000,000,000.00
公司债	16 申宏 02	(i)	20.00	2016/09/09	2019/09/09	2.90%	2,000,000,000.00	-	-	-	-	2,000,000,000.00
公司债	16 申宏 03	(i)	55.00	2016/09/09	2021/09/09	3.20%	5,500,000,000.00	-	-	-	-	5,500,000,000.00
公司债	17 申证 01	(i)	75.00	2017/2/17	2022/02/17	4.40%	-	7,491,509,433.93	-	623,075.49	-	7,492,132,509.42
公司债	17 申证 02	(i)	5.00	2017/2/17	2024/02/17	4.50%	-	499,433,962.27	-	29,674.91	-	499,463,637.18
次级债	15 申证 C1	(ii)	100.00	2015/06/30	2017/06/30	5.30%	10,0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00	-
次级债	16 申证 C1	(ii)	100.00	2016/03/25	2021/03/25	3.62%	10,0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申证 C2	(ii)	50.00	2016/10/19	2018/10/19	3.17%	5,000,000,000.00	-	-	-	-	5,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申证 C3	(ii)	50.00	2016/10/19	2019/10/19	3.28%	5,000,000,000.00	-	-	-	-	5,000,000,000.00
小计							48,494,728,571.38	7,990,943,396.20	-	1,668,861.76	10,000,000,000.00	46,487,340,829.34
收益凭证		(iii)					13,835,268,679.30	4,022,350,000.00	221,774,575.74	-	6,341,837,006.90	11,737,556,248.14
合计							62,329,997,250.68	12,013,293,396.20	221,774,575.74	1,668,861.76	16,341,837,006.90	58,224,897,077.48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 利率	2016 年 1 月		按面值		2016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行 人民币元	计提利息 人民币元	折溢价摊销 人民币元	本年偿还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公司债	12 申万债	(i)	60.00	2013/07/29	2019/07/29	5.20%	5,992,673,893.17	-	-	2,054,678.21	-	5,994,728,571.38
公司债	16 申宏 01	(i)	50.00	2016/04/26	2021/04/26	3.45%	-	5,0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0
公司债	16 申宏 02	(i)	20.00	2016/09/09	2019/09/09	2.90%	-	2,0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0
公司债	16 申宏 03	(i)	55.00	2016/09/09	2021/09/09	3.20%	-	5,500,000,000.00	-	-	-	5,500,000,000.00
次级债	15 申证 C1	(ii)	100.00	2015/06/30	2017/06/30	5.30%	10,0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申证 C1	(ii)	100.00	2016/03/25	2021/03/25	3.62%	-	10,0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申证 C2	(ii)	50.00	2016/10/19	2018/10/19	3.17%	-	5,0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申证 C3	(ii)	50.00	2016/10/19	2019/10/19	3.28%	-	5,0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0
小计							15,992,673,893.17	32,500,000,000.00	-	2,054,678.21	-	48,494,728,571.38
收益凭证		(iii)					10,195,518,599.05	7,606,542,000.00	225,694,518.60	-	4,192,486,438.35	13,835,268,679.30
合计							26,188,192,492.22	40,106,542,000.00	225,694,518.60	2,054,678.21	4,192,486,438.35	62,329,997,250.68

- (i) 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公司债券，该次发行的公司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期限为 6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本集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公司债券，该次发行的公司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期限为 5 年，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6 年 9 月 9 日，本集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公司债券，该次发行的次级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75 亿元。该次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3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5 亿元，期限为 5 年。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公司债，该次发行的公司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80 亿元，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75 亿元，期限为 5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5 亿元，期限为 7 年。
- (ii) 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次级债券，该次发行的次级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期限为 4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次级债券，该次发行的次级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次级债券，本次发行的次级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期限为 2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期限为 3 年。
- (iii)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共发行 4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产品的收益率为 3.53%至 4.90%。于 2016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11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产品的收益率为 3.50%至 4.40%。

33 其他负债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			
其他金融负债	(i)	13,615,818,460.73	17,193,146,953.26
其他应付款	(ii)	443,245,109.80	288,274,855.51
应付股利	(iii)	135,501,313.83	135,663,256.43
期货风险准备	(iv)	132,777,404.74	123,088,701.41
预提费用		84,284,716.18	62,428,001.07
递延收益		72,293,542.68	73,690,589.23
预收款项		-	8,010,991.23
合计		<u>14,483,920,547.96</u>	<u>17,884,303,348.14</u>

(i)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参见附注七、2。

(ii)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保证金	183,790,732.55	40,784,786.07
长期应付款	132,727,648.63	132,758,624.63
营业部其他应付款	32,931,541.12	26,776,932.96
应付客户分红款	18,423,916.46	16,808,135.44
代理兑付债券款	6,756,536.27	17,266,536.27
应付工程款	1,393,363.21	6,666,160.84
代付限售股减持个税	-	10,205,120.00
其他	67,221,371.56	37,008,559.30
合计	<u>443,245,109.80</u>	<u>288,274,855.51</u>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客户分红款外，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主要为根据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合并协议的规定，对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评估净资产超出其应缴纳出资金额的部分，作为本公司向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股东的负债，参照有关市场利率有偿进行使用。

(iii) 应付股利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上应付股利	135,501,313.83	135,663,256.43

本集团应付股利为应付普通股股利。其中，超过一年尚未支付部分主要是相应股权质押冻结或股权转让等历史原因导致的。

本集团应付股利系原申银万国与原宏源证券吸收合并前应付普通股股利。其中，超过一年尚未支付部分主要是由于相应股权质押冻结或股权转让等历史原因导致的。

(iv) 期货风险准备

本集团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和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商品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的 5% 计提期货风险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34 股本

	2017 年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6 月 30 日余额
股份总数	20,056,605,718.00	-	-	-	-	20,056,605,718.00

	2016 年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12 月 31 日余额
股份总数	14,856,744,977.00	-	5,199,860,741.00	-	-	20,056,605,718.00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建投	32.89%
中央汇金	25.03%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6.05%

35 资本公积

	2017 年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 月 30 日余额
股本溢价	4,444,946,354.64	-	-	4,444,946,354.64

	2016 年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股本溢价	4,444,946,354.64	-	-	4,444,946,354.64

36 其他综合收益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期末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期初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212,988.50	(720,701.66)	-	(180,175.41)	(540,526.25)	-	7,672,462.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666,222,880.80)	734,650,269.49	418,578,344.60	79,017,981.25	236,956,557.41	97,386.23	(429,266,323.3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51,594.63	(65,584,334.00)	-	-	(25,380,588.77)	(40,203,745.23)	(21,628,994.14)
合计	<u>(654,258,297.67)</u>	<u>668,345,233.83</u>	<u>418,578,344.60</u>	<u>78,837,805.84</u>	<u>211,035,442.39</u>	<u>(40,106,359.00)</u>	<u>(443,222,855.28)</u>
	2016 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947,782.53	(10,734,794.03)	-	-	(10,734,794.03)	-	8,212,988.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486,474,058.64	(1,021,870,621.68)	516,975,890.20	(385,343,407.53)	(1,152,696,939.44)	(806,164.91)	(666,222,880.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654,037.61)	140,647,929.82	-	-	53,405,632.24	87,242,297.58	3,751,594.63
合计	<u>455,767,803.56</u>	<u>(891,957,485.89)</u>	<u>516,975,890.20</u>	<u>(385,343,407.53)</u>	<u>(1,110,026,101.23)</u>	<u>86,436,132.67</u>	<u>(654,258,297.67)</u>

37 盈余公积

	2017年			2017年
	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月30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09,587,381.83	-	-	2,809,587,381.83
任意盈余公积	95,993,153.48	-	-	95,993,153.48
合计	<u>2,905,580,535.31</u>	<u>-</u>	<u>-</u>	<u>2,905,580,535.31</u>

	2016年			2016年
	1月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77,293,893.82	332,293,488.01	-	2,809,587,381.83
任意盈余公积	62,763,804.68	33,229,348.80	-	95,993,153.48
合计	<u>2,540,057,698.50</u>	<u>365,522,836.81</u>	<u>-</u>	<u>2,905,580,535.31</u>

38 一般风险准备

	2017年			2017年
	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月30日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689,043,393.15	13,510,936.58	-	4,702,554,329.73
交易风险准备	4,209,730,261.18	-	-	4,209,730,261.18
合计	<u>8,898,773,654.33</u>	<u>13,510,936.58</u>	<u>-</u>	<u>8,912,284,590.91</u>

	2016年			2016年
	1月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040,926,216.84	648,117,176.31	-	4,689,043,393.15
交易风险准备	3,652,285,773.71	557,444,487.47	-	4,209,730,261.18
合计	<u>7,693,211,990.55</u>	<u>1,205,561,663.78</u>	<u>-</u>	<u>8,898,773,654.33</u>

39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1) 本集团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期初未分配利润	16,653,163,794.30	20,243,562,498.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9,964,857.73	5,409,058,284.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32,293,488.0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33,229,348.8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510,936.58	648,117,176.31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557,444,487.47
向股东分配股利	2,005,660,571.80	7,428,372,487.55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6,683,957,143.65</u>	<u>16,653,163,794.30</u>

(2)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集团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的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交易风险准备。

(3) 向股东分配股利

经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56,605,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2,005,660,571.80 元。

经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7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3.50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7,428,372,487.55 元。

(4)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部分人民币 2,079,743,353.20 元和人民币 2,079,743,353.20 元，以及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取得的同一控制下股东所享有部分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和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

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2,660,486,029.06	3,787,109,588.37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2,450,808,758.98	3,589,739,136.5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232,830,446.98	3,242,395,886.1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72,932,080.19	277,551,547.4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i)	45,046,231.81	69,791,702.97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209,677,270.08	197,370,451.8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632,521,172.72	894,574,927.1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74,926,894.45	671,401,757.56
保荐服务业务		43,837,347.88	31,823,388.27
财务顾问业务	(ii)	113,756,930.39	191,349,781.35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29,291,293.90	67,905,551.66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iii)	392,719,193.18	648,474,041.69
基金管理费收入		212,467,985.89	243,505,881.8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3,927,485,674.75</u>	<u>5,641,569,990.77</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558,297,310.83	690,870,544.46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523,225,041.64	657,727,688.1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523,225,041.64	657,727,688.10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35,072,269.19	33,142,856.36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50,184,726.49	62,479,332.86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5,711,330.41	60,159,533.98
财务顾问业务	(ii)	4,473,396.08	2,319,798.88
投资咨询服务支出		701,086.37	6,656,073.9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iii)	8,126,030.21	32,185,524.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617,309,153.90</u>	<u>792,191,475.6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310,176,520.85</u>	<u>4,849,378,515.09</u>

(i)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44,200,609,028.11	10,604,483.40	47,900,963,540.60	57,496,343.23
银行理财产品	9,217,948,000.00	440,483.44	4,339,019,000.00	400,838.78
其他金融产品	201,418,000.00	34,001,264.97	976,054,000.00	11,894,520.96
合计	<u>53,619,975,028.11</u>	<u>45,046,231.81</u>	<u>53,216,036,540.60</u>	<u>69,791,702.97</u>

(ii) 财务顾问业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全国股转系统推荐业务	77,423,377.28	146,565,753.35
并购重组 - 境内上市公司	6,962,264.18	17,457,499.99
其他	24,897,892.85	25,006,729.13
合计	<u>109,283,534.31</u>	<u>189,029,982.47</u>

(iii) 资产管理业务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合计
期末产品数量	59	89	821	969
期末客户数量	135,225	135	821	136,181
其中：个人客户	134,484	-	34	134,518
机构客户	741	135	787	1,663
期初受托资金	39,436,526,101.89	11,138,902,443.50	636,380,757,015.45	686,956,185,560.84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051,868,874.16	-	66,000,000.00	2,117,868,874.16
个人客户	20,709,510,076.12	-	613,398,111.57	21,322,908,187.69
机构客户	16,675,147,151.61	11,138,902,443.50	635,701,358,903.88	663,515,408,498.99
期末受托资金	40,809,806,582.67	6,749,606,451.50	746,862,154,810.67	794,421,567,844.84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073,900,903.21	-	-	1,073,900,903.21
个人客户	26,551,983,822.88	-	552,649,217.30	27,104,633,040.18
机构客户	13,183,921,856.58	6,749,606,451.50	746,309,505,593.37	766,243,033,901.45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				
初始成本	34,446,728,544.75	6,613,169,348.32	761,250,100,630.75	802,309,998,523.82
其中：债券	27,054,552,217.68	-	203,741,767,529.40	230,796,319,747.08
股票	1,104,315,998.54	-	12,987,893,227.24	14,092,209,225.78
基金	2,379,860,328.53	-	22,832,281,275.56	25,212,141,604.09
银行理财产品	-	-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信托计划	1,328,000,000.00	116,000,000.00	227,114,241,867.32	228,558,241,867.32
资产支持证券	30,000,000.00	5,164,269,076.05	36,513,397,500.00	41,707,666,576.05
银行承兑汇票	-	-	-	-
协议或定期				
存款	2,550,000,000.00	-	710,000,000.00	3,260,000,000.00
资产收益权	-	1,332,900,272.27	168,006,683,015.32	169,339,583,287.59
其他	-	-	88,833,836,215.91	88,833,836,215.91
资产管理业务抵销前				
净收入	189,191,787.75	7,186,205.65	270,961,257.81	467,339,251.21
结构化主体合并抵销				
影响数	(82,746,088.24)	-	-	(82,746,088.24)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06,445,699.51	7,186,205.65	270,961,257.81	384,593,162.97

除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金额外，上述其他金额及数据均已包括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41 利息净收入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556,002,030.65	1,500,633,317.94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729,813,074.03	448,132,300.78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826,188,956.62	1,052,501,017.16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000,702,956.16	2,142,161,10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27,338,396.94	49,428,180.51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2,495,216.62	18,960,228.42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338,156,574.75	26,981,537.59
利息收入小计	4,084,043,383.75	3,692,222,608.03
利息支出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3,684,743.17	2,139,476.46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10,970,219.68	396,223,196.79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0,009,445.99	34,326,410.69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51,417,816.7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915,885,181.07	1,281,637,097.03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46,041.65	69,519.55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142,027,058.82	209,236,742.59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1,832,520.34	6,977,686.9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379,890,896.59	778,874,005.66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 金融负债利息支出	255,248,033.28	102,855,943.48
其他	7,991,215.05	72,517.04
利息支出小计	3,007,539,313.99	2,812,343,076.70
利息净收入	1,076,504,069.76	879,879,531.33

42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949,016.63	99,914,443.17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429,099,687.69	1,125,487,105.99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335,916,312.96	1,430,616,391.54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790,076,143.56	1,125,592,06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4,820,351.24	286,572,309.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1,019,818.86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367,013.7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537,577.04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失)/收益	93,183,374.73	(305,129,285.55)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46,561,840.18)	(459,398,154.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970,222.54	167,065,757.34
衍生金融工具	15,118,886.95	(6,191,238.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31,343,894.58)	(6,605,649.40)
合计	<u>1,518,048,704.32</u>	<u>1,225,401,549.16</u>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参见附注八、12(2)。

(3)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676,646.85	(904,017,639.63)
衍生金融工具	41,089,926.46	(477,873.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255,501.00)	(25,871,249.66)
合计	<u>62,511,072.31</u>	<u>(930,366,762.39)</u>

44 其他业务收入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资产出租和保管收入	14,043,218.79	25,258,348.53
贸易销售收入	11,893,415.99	11,514,148.17
其他	28,657,426.74	23,844,832.39
合计	<u>54,594,061.52</u>	<u>60,617,329.09</u>

45 其他收益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财政奖励与财政补贴	4,104,556.98	-
专项扶持资金	34,592,000.00	-
合计	<u>38,696,556.98</u>	<u>-</u>

以上其他收益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46 税金及附加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税	-	274,843,750.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64,931.81	32,498,616.7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7,724,096.15	23,175,073.95
其他	13,469,615.08	191,914.65
合计	<u>55,958,643.04</u>	<u>330,709,355.98</u>

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信息参见附注六、1。

47 业务及管理费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职工薪酬	2,319,053,430.27	2,386,516,230.82
租赁费及物业费用	168,312,121.40	167,252,181.57
办公及后勤事务费用	231,295,587.34	234,479,630.35
营销及管理费用	120,749,326.79	104,720,864.26
固定资产折旧	88,960,459.84	84,596,765.56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534,173.46	54,076,539.07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25,993,839.76	42,859,393.67
交易单元费	22,766,865.81	47,175,410.46
投资者保护基金	22,357,969.13	30,477,843.41
期货风险准备金	6,224,809.12	8,988,371.22
其他	84,730,163.09	90,116,635.56
合计	3,142,978,746.01	3,251,259,865.95

48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127,701.8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459,228.45	-
其他资产	8,900,424.00	-
应收款项	1,700,000.00	(19,674.00)
融出资金	(10,776,961.52)	-
合计	105,410,392.78	(19,674.00)

49 其他业务成本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资产出租和保管支出	2,877,010.37	2,186,287.26
贸易销售成本	10,815,836.49	-
其他	3,700,856.72	756,262.39
合计	<u>17,393,703.58</u>	<u>2,942,549.65</u>

50 营业外收入

	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政府补助	(i)	-	52,071,461.95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66,716.07	40,925.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66,716.07	40,925.77
其他		7,011,168.82	6,453,770.27
合计		<u>7,277,884.89</u>	<u>58,566,157.99</u>

以上营业外收入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i) 政府补助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专项扶持资金	-	41,533,000.00
财政奖励与财政补贴	-	10,538,461.95
合计	<u>-</u>	<u>52,071,461.95</u>

51 营业外支出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8,072.90	1,331,935.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8,072.90	1,331,935.59
对外捐赠	3,769,525.00	736,569.05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3,057,391.80	514,661.55
其他	991,964.93	1,458,665.37
合计	8,486,954.63	4,041,831.56

以上营业外支出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52 所得税费用

(1) 本期所得税费用组成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本期所得税	766,680,482.83	630,491,137.89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32,286,512.22)	(240,169,763.33)
合计	634,393,970.61	390,321,374.56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润总额	2,739,530,250.91	2,559,892,921.76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6,481,867.89	639,990,056.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83,234.69)	(2,423,586.27)
非应纳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128,596,130.19)	(262,561,122.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 所得税影响	99,174,419.79	3,220,376.59
使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暂时性差异	(3,510,509.40)	(18,609.89)
当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暂时性差异	-	14,009,658.27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15,372,442.79)	(1,895,398.30)
所得税费用	<u>634,393,970.61</u>	<u>390,321,374.56</u>

53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进行计算：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人民币元)	<u>2,049,964,857.73</u>	<u>2,104,112,599.16</u>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20,056,605,718.00</u>	<u>20,056,605,718.00</u>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u>0.10</u>	<u>0.10</u>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3.50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本次实施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0,056,605,718

股。本公司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重新计算2016年半年度的每股收益。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收回业务意向金	229,999,999.84	150,000,000.00
预收款项	95,840,079.43	-
收到政府补助	38,696,556.98	25,723,108.10
房屋租赁收入	9,869,600.00	-
收到少数股东认股款	-	52,071,461.95
其他	49,021,956.19	43,623,088.63
合计	423,428,192.44	271,417,658.6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合并结构化主体支付的现金	3,690,596,249.62	2,767,593,451.52
拆入资金的减少额	-	428,283,886.33
支付运营和管理费用	372,536,497.80	165,303,193.97
支付租赁费及物业费	228,328,289.40	62,293,338.13
支付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38,742,123.76	43,165,227.97
支付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20,670,843.99	-
支付业务意向金	79,999,999.90	-
支付保证金	133,020,285.24	-
其他	55,022,157.39	41,852,897.21
合计	4,618,916,447.10	3,508,491,995.13

55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净利润	2,105,136,280.30	2,169,571,547.20
加：资产减值损失	105,410,392.78	(19,674.00)
固定资产折旧	88,960,459.84	84,596,765.56
无形资产摊销	26,398,587.85	24,920,846.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800,652.12	29,155,692.0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189,671.75	2,634,749.76
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01,356.83	491,486.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2,511,072.31)	930,366,762.39
利息支出	1,742,234,729.08	1,186,273,037.36
汇兑收益	(1,949,820.32)	(5,350,530.64)
投资收益	(809,565,106.65)	(565,398,88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3,608,717.24)	(824,295,30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092,979.08	583,919,642.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 /增加	(12,689,814,502.02)	8,223,594,270.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7,373,360,841.75)	19,600,199,094.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63,630,113.97)	(45,965,614,450.01)
其他	(40,106,359.00)	(6,433,38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081,921,423.63)</u>	<u>(14,531,388,329.11)</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3,252,592,867.38	118,743,926,703.9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5,687,640,425.28	150,390,850,728.2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415,253,833.00	2,304,267,093.9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197,413,093.35	1,170,167,482.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4,217,206,828.25)</u>	<u>(30,512,824,412.39)</u>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无重大购买或处置子公司的交易。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734,741.61	710,596.12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575,556,367.87	104,747,195,202.71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021,004.68	67,015,193.33
-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081,292,800.00	6,953,572,970.49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70,052,475.00	318,499,008.11
小计	<u>92,945,657,389.16</u>	<u>112,086,992,970.76</u>
(b) 结算备付金	<u>11,235,943,319.72</u>	<u>13,929,045,871.70</u>
(c) 现金等价物	<u>7,837,590,956.50</u>	<u>2,304,267,093.98</u>
(d) 期末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 现金等价物	112,019,191,665.38	128,320,305,936.44
减：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081,292,800.00	6,953,572,970.49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70,052,475.00	318,499,008.11
(e) 期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u><u>110,667,846,390.38</u></u>	<u><u>121,048,233,957.84</u></u>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6月30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39,693,347.02	6.77440	2,301,218,610.06
港币	3,749,017,778.19	0.86792	3,253,847,510.04
其他币种			34,341,611.32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97,188,523.63	6.77440	658,393,934.50
港币	250,863,223.82	0.86792	217,729,209.22
其他币种			11,219,532.29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1,745,606,461.38	0.86792	1,515,046,759.96
应收款项			
其中：美元	1,863,770.14	6.77440	12,625,924.44
港币	334,171,334.87	0.86792	290,033,984.96
其他币种			-
应收利息			
其中：港币	13,935,215.00	0.86792	12,094,651.80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589,565.50	6.77440	3,993,952.55
港币	31,787,978.00	0.86792	27,589,421.86
其他币种			491,242.72
其他资产			
其中：美元	-	6.77440	-
港币	78,383,993.00	0.86792	68,031,035.20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243,000,000.00	0.86792	210,904,56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2,175,618,032.92	6.77440	14,738,506,802.21
港币	3,850,019,443.91	0.86792	3,341,508,875.76
其他币种			-
应付款项			
其中：美元	158,167.34	6.77440	1,071,488.82
港币	234,911.86	0.86792	203884.7
其他负债			
其中：港币	65,398,466.00	0.86792	56,760,636.61

	2016年12月31日		
	<u>原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人民币金额</u>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80,951,575.74	6.93700	3,336,361,080.93
港币	3,595,173,331.05	0.89451	3,215,918,496.36
其他币种			26,040,177.11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76,511,485.61	6.93700	530,760,175.70
港币	197,735,493.66	0.89451	176,876,376.43
其他币种			21,608,844.45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1,793,973,817.99	0.89451	1,604,727,519.93
应收款项			
其中：美元	301,550.85	6.93700	2,091,858.27
港币	189,905,316.78	0.89451	169,872,204.91
其他币种			5,105,897.58
应收利息			
其中：港币	9,145,884.00	0.89451	8,181,084.70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589,886.63	6.93700	4,092,043.56
港币	26,236,220.99	0.89451	23,468,562.04
其他币种			480,351.87
其他资产			
其中：美元	23,061.42	6.93700	159,977.08
港币	12,304,034.26	0.89451	11,006,081.68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278,589,500.00	0.89451	249,201,093.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495,247,085.85	6.93700	3,435,529,034.56
港币	3,706,942,317.31	0.89451	3,315,896,972.26
其他币种			26,543,131.84
应付款项			
其中：美元	25,872.02	6.93700	179,474.18
港币	26,257,379.55	0.89451	23,487,488.58
其他负债			
其中：港币	11,835,827.28	0.89451	10,587,265.8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七、1及附注七、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17年6月30日			
	少数股东	本期	本期向少	期末
	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数股东宣告	少数股东
注 (i)	股东的损益	分派的股利	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 有限公司	61.25%	27,542,216.21	-	1,325,847,454.57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33.00%	32,514,680.63	-	371,201,806.14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	本年	本年向少	年末
	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数股东宣告	少数股东
注 (i)	股东的损益	分派的股利	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 有限公司	61.25%	58,783,528.20	(56,609,959.86)	1,338,508,983.60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33.00%	54,833,660.64	(33,000,000.00)	338,440,977.93

(i) 该比例为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少数股东占相应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净资产的比例。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相关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083,984,952.74	6,856,022,199.68	1,308,222,879.57	1,327,736,235.00
负债总额	3,922,878,581.08	4,670,712,746.02	183,368,921.57	302,157,514.00
	自2017年1 1日至2017 6月30日止期	自2016年1 1日至2016 6月30日止期	自2017年1 1日至2017 6月30日止期	自2016年1 1日至2016 6月30日止期
营业收入	182,385,254.49	296,215,883.50	250,755,279.09	558,381,123.00
净利润	41,381,251.89	70,453,800.06	98,529,335.23	166,162,608.00
综合收益总额	24,203,082.00	213,628,848.22	98,529,335.23	163,899,22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064,408,466.95)	523,084,658.00	(19,298,573.66)	(14,207,351.09)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参见附注八、12(3)和附注八、12(4)。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2(5)。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2(6)。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基

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5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及附注七、2所述的会计判断原则评估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以确定是否将相关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除于附注七、2中所述本集团已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外，无需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参见附注八、4及附注八、10。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九、3(3)。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7年6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基金	9,262,927,857.47	137,842,749.15		9,400,770,606.62
银行理财产品		1,567,026,724.88		1,567,026,724.88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11,130,920,192.18	-	11,130,920,192.18
合计	9,262,927,857.47	12,835,789,666.21	-	22,098,717,523.68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基金	6,298,240,772.83	430,982,155.78	-	6,729,222,928.61
银行理财产品	-	7,179,300,000.00	-	7,179,3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16,870,399,461.67	200,000,000.00	17,070,399,461.67
合计	6,298,240,772.83	24,480,681,617.45	200,000,000.00	30,978,922,390.28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投资上述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本集团因投资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

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分别为人民币 882,384,752,663.43 元和人民币 792,944,694,902.74 元，应收管理费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23,000,855.52 元和人民币 306,404,704.07 元。本集团从这些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管理费净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590,932,684.44 元和人民币 1,804,119,642.47 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八、40。

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拥有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分部、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分部、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分部、资产及基金管理业务分部、信用业务分部、境外业务分部和其他分部共7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因此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并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

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分部为个人以及机构客户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期货等服务；

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分部主要负责运用自有资金，从事上市股权、债权、收益权、大宗商品、衍生品投资及套期保值等投资活动，并持有相关金融资产和负债；

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分部主要包括股票承销及保荐业务、债券承销业务、场外市场业务及收购兼并业务；

资产及基金管理业务分部主要负责对委托人的资产进行管理，接受客户委托从事证券投资和买卖；

信用业务分部为个人以及机构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质押式回购及约定式购回等资本中介服务；

境外业务分部通过境外经营实体在境外从事经纪代理、股票抵押贷款、发行承销及资产管理业务等；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总部除主营业务外的其他业务，包括总部一般管理用途产生的各项收入和支出。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提供服务，全部的对外交易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

由于本集团业务并不向特定客户开展，因此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存。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证券及期货 经纪业务	证券自营及 其他投资业务	证券承销及 保荐业务	资产及基金 管理业务	信用业务	境外业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60,700,886.21	6,699,512.35	525,720,912.86	590,496,127.11	-	101,559,088.49	62,447,777.98	(37,447,784.15)	3,310,176,520.85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709,557,322.05	(700,598,439.30)	14,830,983.15	75,489,650.98	855,522,000.08	69,812,258.02	51,890,294.78	-	1,076,504,069.76
投资收益 / (损失)	14,631,864.86	877,317,369.78	31,549,651.23	38,243,087.61	138,655.01	4,953,662.88	551,214,412.95	-	1,518,048,704.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1,685,145.28)	77,429,172.37	-	(15,839,154.08)	1,402,944.04	233,935.26	969,320.00	-	62,511,072.31
其他	11,813,822.34	23,732,232.61	-	2,616,229.34	(384,071.60)	5,826,309.82	60,535,147.54	(8,899,231.23)	95,240,438.82
营业收入合计	2,795,018,750.18	284,579,847.81	572,101,547.24	691,005,940.96	856,679,527.53	182,385,254.47	727,056,953.25	(46,347,015.38)	6,062,480,806.06
营业支出	1,548,138,410.21	172,983,600.70	388,323,931.62	535,319,912.06	518,315,999.12	137,876,611.10	67,130,035.98	(46,347,015.38)	3,321,741,485.41
营业利润	1,246,880,339.97	111,596,247.11	183,777,615.62	155,686,028.90	338,363,528.41	44,508,643.37	659,926,917.27	-	2,740,739,320.65
利润总额	1,247,991,665.39	109,781,984.05	184,297,615.62	183,425,489.02	338,462,780.47	44,508,643.37	631,062,072.99	-	2,739,530,250.91
分部资产	71,295,135,474.27	68,323,387,323.77	2,392,848,309.16	17,406,466,287.97	77,546,793,336.71	6,180,446,864.45	38,277,966,755.48	(69,143,526.13)	281,353,900,82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1,611,839,256.77	-	1,611,839,256.77
资产总额	71,295,135,474.27	68,323,387,323.77	2,392,848,309.16	17,406,466,287.97	77,546,793,336.71	6,180,446,864.45	39,889,806,012.25	(69,143,526.13)	282,965,740,082.45
分部负债	67,303,004,560.63	43,147,666,097.00	483,327,854.46	14,005,968,539.14	78,625,734,677.54	4,024,142,406.87	20,319,093,369.87	(19,143,526.13)	227,889,793,97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732,300,372.39	-	732,300,372.39
负债总额	67,303,004,560.63	43,147,666,097.00	483,327,854.46	14,005,968,539.14	78,625,734,677.54	4,024,142,406.87	21,051,393,742.26	(19,143,526.13)	228,622,094,351.77
补充信息									
折旧与摊销费用	36,134,780.01	2,345,447.25	1,041,961.53	5,452,712.52	8,903,195.14	3,311,054.04	84,970,549.32	-	142,159,699.80
资本性支出	30,387,478.41	849,800.29	1,741,718.60	3,739,365.26	7,189,431.43	10,946,565.49	46,247,062.07	-	101,101,421.55
资产减值损失 / (转回)	(495,086.19)	39,459,228.45	-	-	55,350,740.33	-	11,095,510.19	-	105,410,392.78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母公司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u>母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人民币
中央汇金	北京	金融投资	8,282.09 亿元

中央汇金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职能是经国务院授权进行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

(2)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u>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注)</u>	
	2017 年	2016 年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直接持有	25.03%	25.03%
间接持有	36.64%	36.64%
合计	<u>61.67%</u>	<u>61.67%</u>

	<u>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注)</u>	
	2017 年	2016 年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直接持有	25.03%	25.03%
间接持有	38.85%	38.85%
合计	<u>63.88%</u>	<u>63.88%</u>

注：上表持股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七、1。

3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八、12(3) 和附注八、12(4)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本公司母公司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国建投	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	911100007109328650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	9131000013221297X9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母公司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国建投	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	71093286 - 5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	13221297 - X

(2) 中央汇金旗下公司

除中国建投和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外，中央汇金对部分其他企业拥有股权。中央汇金旗下公司包括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31,188,006.00	30,740,494.52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6,770,838.07	3,936,586.28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5,000.0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1,778,023.1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13,206,009.00	14,227,862.3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1,393,334.34	1,689,795.65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867,700.00	
合计		<u>53,425,887.41</u>	<u>52,387,761.96</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	16,981,132.08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377,358.49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283,018.87	-
合计		<u>660,377.36</u>	<u>16,981,132.08</u>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20,770,695.07	48,944,241.1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	10,884,154.22
合计		<u>20,770,695.07</u>	<u>59,828,395.32</u>

本公司

无

(3) 利息收入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483,999,715.38	614,002,860.71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390,869.83	1,446.12
合计		<u>484,390,585.21</u>	<u>614,004,306.83</u>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6,895,468.05	7,767,556.5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50,047,130.59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58,932,902.67	2,058,671.49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24,333,316.16	-
合计		<u>140,208,817.47</u>	<u>9,826,228.03</u>

(4) 利息支出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日至 2016 年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卖出回购金融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款利息支出	14,425,744.14	17,032,029.0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29,994.70	3,815,111.08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	14,189.94
合计		<u>14,555,738.84</u>	<u>20,861,330.08</u>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日至 2016 年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3,402,198.76	-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利息支出	4,918,229.16	-
合计		<u>8,320,427.92</u>	

(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日至 2016 年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债券利息收益	3,292,600.00	-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自 2017 年 1 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日至 2016 年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子公司分红收入	1,000,000,000.00	-

(6)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8,891,531.52	5,694,000.00
		==	==

本公司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u>6 月 30 日止期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8,891,531.52	5,694,000.00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参见附注八、27。

6 关联方款项余额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40,706,197,387.12	49,602,534,882.63
		==	==

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312,565,123.97	454,439,765.22
		==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7 年 6 月 30 日</u>	<u>2016 年 12 月 31 日</u>
债券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198,570,400.00	199,510,200.00

本公司

无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7 年 6 月 30 日</u>	<u>2016 年 12 月 31 日</u>
买断式逆回购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179,825,095.89

本公司

无

(4) 应收款项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7 年 6 月 30 日</u>	<u>2016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10,028,436.39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078,558.57
合计		-	15,106,994.96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项目名称	关联方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	2,025,000.00	6,970,340.00
合计		2,025,000.00	6,970,340.00
(5) 应收利息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1,964,800.00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221,585.31	3,289,315.07
应收利息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1,236,575.33	1,818,493.14
应收利息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26,101,369.86	425,342.47
应收利息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36,712.33
		28,559,530.50	5,569,863.01

(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843,286,681.01	4,1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1,7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645,479.88	201,143,774.16
其他应收款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1,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宏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9,140.18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 责任公司	-	172,947.96
		<u>1,150,784,620.06</u>	<u>7,031,316,722.12</u>

(7) 短期借款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500,000,000.00</u>	<u>-</u>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500,000,000.00</u>	<u>-</u>

(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500,000,000.00</u>	<u>-</u>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信用贷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500,000,000.00	-
(9)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2017 年 <u>6 月 30 日</u>	2016 年 <u>12 月 31 日</u>
公司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	27,296,735.93	30,698,934.69

十二、或有事项

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诉四川科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系本案第三人)。2016年5月31日,原告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因借款合同纠纷,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四川科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余名被告,向其支付欠款人民币2亿元及其逾期利息人民币51,900,000.00元,合计人民币2.519亿元。根据原告诉状,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和山东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案第三人,原告要求第三人在其向相关被告人追偿而未能获得清偿的范围内,赔偿其损失。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收悉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无新进展。

任镜滨诉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证券交易纠纷案。2016年9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传票,原告任镜滨诉称:2015年7月14日,因集中度受限,公司未及时为其恢复,造成其交易损失。同年9月14日,公司融资融券系统异常,导致其股票无法卖出,造成损失。对此,任镜滨要求公司赔偿其损失合计4,776余万元。2016年12月2日,本案证据交换。2017年2月、4月两次开庭审理中,原告任镜滨先后变更诉讼请求,目前诉讼请求金额为4,012万元。2017年6月8日,本案已第三次开庭审理,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悉相关判决文书。

黑石香港投资(一)有限公司诉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案。2016年10月17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收到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法律文书,黑石香港投资(一)有限公司(SCV HONGKONG INVESTMENT1 LIMITED)诉称与河南新机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借贷合同约定,合同到期后河南新机股份有限公司不偿还本金及利息,要求其返还借款本金人民币16,382,800.00元以及相应利息,合计人民币20,729,165.60元。同时,要求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市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生宽、郝继民、王世保以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无新进展。

十三、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于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向子公司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投资的资本承担分别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和人民币23,500,000.00元(2016年: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和人民币23,500,000.00元)。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办公设备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以后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52,345,374.77	283,120,590.78
1 - 2 年	166,254,897.81	203,530,730.43
2 - 3 年	124,953,538.86	153,147,476.31
3 年以上	131,847,224.21	110,543,534.24
合计	<u>675,401,035.65</u>	<u>750,342,331.76</u>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履行社会责任

本集团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广告、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慈善捐赠	<u>3,409,525.00</u>	<u>1,463,665.37</u>

2 融资融券业务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融出资金	八、3	49,845,078,924.67	55,977,822,060.65
融出证券	八、11	<u>69,564,794.08</u>	<u>141,287,690.73</u>
合计		<u>49,914,643,718.75</u>	<u>56,119,109,751.38</u>

3 债券借贷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商业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债券类别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地方政府债	3,460,000,000.00	3,461,965,250.00
国债	8,110,000,000.00	2,717,722,540.00
合计	11,570,000,000.00	6,179,687,790.00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0,154,993,580.00 元和人民币 5,467,781,400.00 元。

十六、 风险管理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面临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本附注主要论述上述风险及其形成原因、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评估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例如利率、外汇汇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并使风险报酬率最大化。董事会制定风险偏好和金融资产投资业务风险容忍度，管理层制定风险容忍度具体执行方案。相关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测是根据本集团承担风险的金融资产总量及风险损失限额而制定的。本集团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测算各种压力情景下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和经营指标的变化情况。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付息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利用利率重定价敞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其中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7年6月30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2,041,722,647.72	900,000,000.00	-	-	3,934,741.61	92,945,657,389.33
结算备付金	11,235,943,319.72	-	-	-	-	11,235,943,319.72
融出资金	22,130,024,514.90	27,617,085,182.21	-	-	-	49,747,109,697.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3,570,830.80	11,714,220,304.16	17,489,343,807.69	2,957,451,700.49	11,880,864,971.18	46,955,451,614.3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0,306,145.17	10,306,145.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95,541,247.83	9,628,494,361.00	9,433,959,466.33	-	-	28,257,995,075.16
应收款项	-	-	-	-	1,121,870,931.39	1,121,870,931.39
存出保证金	2,888,368,480.90	-	-	-	3,069,254,723.40	5,957,623,204.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2,998,710.00	5,491,431,800.94	14,920,751,023.73	756,404,307.63	16,709,514,911.37	38,571,100,753.67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740,251,813.65	740,251,813.65
金融资产合计	141,098,169,751.87	55,351,231,648.31	41,844,054,297.75	3,713,856,008.12	33,535,998,237.77	275,543,309,943.82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10,904,560.00	500,000,000.00	-	-	-	710,904,56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6,187,807,976.31	9,292,547,934.60	-	-	-	15,480,355,910.91
拆入资金	4,2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	-	5,7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8,684,602.29	18,684,60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821,301,662.46	12,662,918,000.00	3,500,000,000.00	-	-	49,984,219,662.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56,493,784.10	404,181,215.90	-	-	-	1,160,675,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64,045,273,438.79	-	-	-	12,594,083,708.45	76,639,357,147.24
应付款项	-	-	-	-	581,260,779.59	581,260,779.59
长期借款	-	-	-	-	-	-
应付债券	-	7,110,043,561.58	50,615,389,878.72	499,463,637.18	-	58,224,897,077.48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32,727,648.63	-	-	-	13,873,017,662.03	14,005,745,310.66
金融负债合计	109,354,509,070.29	31,469,690,712.08	54,115,389,878.72	499,463,637.18	27,067,046,752.36	222,506,100,050.63
净敞口	31,743,660,681.58	23,881,540,936.23	(12,271,335,580.97)	3,214,392,370.94	6,468,951,485.41	53,037,209,893.19

2017年6月30日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2,041,722,647.72	900,000,000.00	-	-	3,934,741.61	92,945,657,389.33
结算备付金	11,235,943,319.72	-	-	-	-	11,235,943,319.72
融出资金	22,130,024,514.90	27,617,085,182.21	-	-	-	49,747,109,697.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3,570,830.80	11,714,220,304.16	17,489,343,807.69	2,957,451,700.49	11,880,864,971.18	46,955,451,614.3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0,306,145.17	10,306,145.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95,541,247.83	9,628,494,361.00	-	-	-	18,824,035,608.83
应收款项	-	-	-	-	1,121,870,931.39	1,121,870,931.39
存出保证金	2,888,368,480.90	-	-	-	3,069,254,723.40	5,957,623,204.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2,998,710.00	5,491,431,800.94	4,034,239,163.27	756,404,307.63	17,001,550,143.37	27,976,624,125.21
其他资产 (金融资产)	-	-	-	-	642,848,810.14	642,848,810.14
金融资产合计	141,098,169,751.87	55,351,231,648.31	21,523,582,970.96	3,713,856,008.13	33,730,630,466.26	255,417,470,845.5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10,904,560.00	500,000,000.00	-	-	-	710,904,56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6,187,807,976.31	9,292,547,934.60	-	-	-	15,480,355,910.91
拆入资金	4,2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	-	5,7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8,684,602.29	18,684,60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821,301,662.46	12,662,918,000.00	3,500,000,000.00	-	-	49,984,219,662.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56,493,784.10	404,181,215.90	-	-	-	1,160,675,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64,045,273,438.79	-	-	-	12,594,083,708.45	76,639,357,147.24
应付款项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应付债券	-	7,110,043,561.58	50,615,389,878.72	499,463,637.18	-	58,224,897,077.48
其他负债 (金融负债)	132,727,648.63	-	-	-	13,873,017,662.03	14,005,745,310.66
金融负债合计	109,354,509,070.29	31,469,690,712.08	54,115,389,878.72	499,463,637.18	26,485,785,972.77	221,924,839,271.04
净敞口	31,743,660,681.58	23,881,540,936.23	(32,591,806,907.76)	3,214,392,370.95	7,244,844,493.49	33,492,631,574.49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4,572,057,771.88	3,543,633,860.00	-	-	14,714,442.92	98,130,406,074.80
结算备付金	13,432,698,111.19		-	-	-	13,432,698,111.19
融出资金	30,964,437,688.34	24,904,638,183.23	-	-	-	55,869,075,87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60,442,866.22	6,081,086,600.10	16,465,642,476.03	1,754,606,121.49	9,374,504,888.94	34,936,282,952.7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707,436.66	5,707,436.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79,894,293.10	2,370,352,419.69	281,694,450.00	-	-	17,731,941,162.79
应收款项	-	-	-	-	1,466,674,504.59	1,466,674,504.59
存出保证金	1,102,873,698.87	-	-	-	4,657,988,334.53	5,760,862,033.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9,602,203.07	3,361,336,943.62	11,019,551,312.26	1,047,643,655.88	24,596,714,261.03	40,594,848,375.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220,000,000.00	-	500,000,000.00	-	242,032,483.50	962,032,483.50
金融资产合计	157,202,006,632.67	40,261,048,006.64	28,266,888,238.29	2,802,249,777.37	40,358,336,352.17	268,890,529,007.1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55,192,843.65	-	-	-	-	255,192,843.65
应付短期融资款	211,596,000.00	3,000,000,000.00	-	-	-	3,211,596,000.00
拆入资金	2,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	-	3,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6,467,100.00	857,675,000.00	-	-	-	1,054,142,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9,997,599.65	19,997,599.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381,397,132.65	6,195,336,000.00	1,201,000,000.00	-	-	34,777,733,132.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71,122,731,221.67	-	-	-	18,581,684,138.61	89,704,415,360.28
应付款项	-	-	-	-	573,114,342.34	573,114,342.34
长期借款	-	-	300,000,000.00	-	-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005,272,073.57	4,300,856,879.70	56,023,868,297.41	-	-	62,329,997,250.68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32,758,624.63	-	-	-	17,492,337,431.80	17,625,096,056.43
金融负债合计	103,805,414,996.17	14,853,867,879.70	57,524,868,297.41	-	36,667,133,512.40	212,851,284,685.68
净敞口	53,396,591,636.50	25,407,180,126.94	(29,257,980,059.12)	2,802,249,777.37	3,691,202,839.77	56,039,244,321.46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价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664,541,558.65)	(471,449,661.65)	(361,693,962.32)	(261,817,075.30)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731,670,056.62	521,635,840.37	387,547,218.30	280,359,866.28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收益率曲线非平行移动可能带来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币为主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 B 股业务交易手续费等佣金费用，且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营业收入分别占本集团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2.15%	2.49%
负债	1.72%	2.11%
营业收入	3.03%	2.01%

由于外币业务在本集团资产、负债及收入结构中占比较低，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不重大，因此亦未进行敏感性分析。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有的权益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假设权益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 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资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1,315,216,022.72	879,874,981.67	1,145,726,075.96	690,398,558.49
市场价格下降 10%	(1,315,216,022.72)	(879,874,981.67)	(1,145,726,075.96)	(690,398,558.49)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经纪业务、融资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以及自营业务等领域。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产充足率水平较高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经纪业务所产生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若本集团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本集团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信用损失。为了控制经纪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一般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风险规避；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通过严格筛选客户、逐日盯市来控制信用风险。

对于融资业务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了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授信审批、维持担保比例和履约保障比例等一系列制度。本集团采用分级授权审批的方式，严格对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进行授信额度审批；同时建立两级动态监控机制，对客户维持担保比例、履约保障比例等指标进行盯市、监控，必要时将采取强制平仓、违约处置等措施。

本集团在香港的子公司经营经纪业务并按相关规定对部分账户以差额保证金为基础进行结算，同时还向部分客户提供股票质押贷款业务。子公司的信贷部授权专人负责对客户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的额度进行审批，并根据对客户偿还能力的定期评估对上述额度进行更新。在必要时，要求客户追加保证金。若客户未按要求追加保证金，则通过处置质押证券等措施，以控制相关的风险。

为了控制自营业务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建立了证券发行人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选择信用等级良好的对手方进行交易。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相关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92,944,922,647.72	98,129,910,631.88
结算备付金	11,235,943,319.72	13,432,698,111.19
融出资金	49,747,109,697.11	55,869,075,87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60,844,643.14	25,509,205,688.62
衍生金融资产	10,306,145.17	5,707,436.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57,995,075.16	17,731,941,162.79
应收款项	1,121,870,931.39	1,466,674,504.59
应收利息	2,571,974,356.53	2,157,948,023.81
存出保证金	5,957,623,204.30	5,760,862,033.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249,387.78	22,820,689,516.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其他金融资产	722,481,330.82	962,032,483.50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252,631,320,738.84	243,846,745,464.38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而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情况下是否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资金的流动性影响到本集团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本集团建立了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测体系。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集团相关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6月30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7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211,074,738.60	-	521,025,000.00	-	-	-	732,099,738.60	710,904,56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5,789,567,544.93	549,457,686.03	9,653,787,620.18	-	-	-	15,992,812,851.14	15,480,355,910.91
拆入资金	-	1,701,668,333.33	2,546,005,555.57	1,534,125,000.00	-	-	-	5,781,798,888.90	5,7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2,099,140.07	9,449,735.42	675,408.78	6,460,318.02	-	-	18,684,602.29	18,684,60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3,770,889,971.76	82,856,213.04	13,862,916,413.17	3,156,000,000.00	-	-	50,872,662,597.97	49,984,219,662.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73,100,000.00	483,393,784.10	404,181,215.90	-	-	-	1,160,675,000.00	1,160,675,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76,639,357,147.24	-	-	-	-	-	-	76,639,357,147.24	76,639,357,147.24
应付款项	552,211,375.00	44,113,701.23	-	-	-	-	-	596,325,076.23	596,325,076.23
应付债券	-	-	249,125,000.00	8,478,320,479.45	57,344,407,458.05	545,123,287.67	-	66,616,976,225.17	58,224,897,077.48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8,472,459,728.47	-	-	2,288,532,509.07	3,183,404,855.99	-	132,727,648.63	14,077,124,742.16	14,532,691,790.35
合计	85,664,028,250.71	41,792,513,429.92	3,920,287,974.16	36,743,563,646.55	63,690,272,632.06	545,123,287.67	132,727,648.63	232,488,516,869.70	223,048,110,826.96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255,418,467.54	-	-	-	-	-	255,418,467.54	255,192,843.65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00,610,287.42	11,826,753.97	3,091,915,068.49	-	-	-	3,304,352,109.88	3,211,596,000.00
拆入资金	-	1,001,205,479.45	1,518,947,945.21	507,479,452.05	-	-	-	3,027,632,876.71	3,0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1,857,767.86	4,388,445.98	2,863,193.85	10,888,191.96	-	-	19,997,599.65	19,997,599.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1,511,951,953.65	7,007,210,254.58	7,003,141,639.30	1,354,938,586.30	-	-	36,877,242,433.83	34,777,733,132.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96,467,100.00	-	857,675,000.00	-	-	-	1,054,142,100.00	1,054,142,1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89,704,415,360.28	-	-	-	-	-	-	89,704,415,360.28	89,704,415,360.28
应付款项	532,298,400.26	40,815,942.08	-	-	-	-	-	573,114,342.34	573,114,342.34
长期借款	-	-	5,625,000.00	16,875,000.00	345,000,000.00	-	-	367,5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	6,825,618.10	2,668,450,701.37	6,949,408,630.14	63,157,307,427.84	-	-	72,781,992,377.45	62,329,997,250.68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9,315,209,515.45	-	136,217,292.32	4,379,069,837.83	4,454,384,166.75	-	132,758,624.63	18,417,639,436.98	17,884,303,348.14
合计	99,551,923,275.99	23,215,152,616.10	11,352,666,393.43	22,808,427,821.66	69,322,518,372.85	-	132,758,624.63	226,383,447,104.66	213,110,491,977.39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风险水平等。如果上述因素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版）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复核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并要求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 100%；
2.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率不得低于 20%；
3.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 8%；
4.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 10%；
5.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100%；
6.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500%；
7.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少于 8%；
8. 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9.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10.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400%。

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买断式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两融收益权转让	
	融出证券	金融资产款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	-	61,677,405.08	17,044,082,683.17	17,105,760,088.25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	-	15,581,000,000.00	15,581,000,000.00
净头寸	-	-	61,677,405.08	1,463,082,683.17	1,524,760,088.25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买断式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两融收益权转让	
	融出证券	金融资产款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40,527,960.16	121,069,625.00	100,759,730.57	20,441,291,337.58	20,703,648,653.31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122,293,830.46	-	16,482,640,625.00	16,604,934,455.46
净头寸	40,527,960.16	1,224,205.46	100,759,730.57	3,958,650,712.58	4,098,714,197.85

十七、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17 年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6 月 30 日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八、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12,990,451,157.25	21,721,615,433.75	-	34,712,066,591.00	
- 权益工具投资	11,213,609,587.38	255,112,269.31	77,818,763.65	11,546,540,620.34	
- 混合工具投资	29,702,545.04	163,521,046.35	-	193,223,591.39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9,999,595.00	-	-	9,999,595.00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混合工具投资	-	-	319,075,507.10	319,075,507.10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69,545,709.49	105,000,000.00	174,545,709.49	
衍生金融资产 八、5	-	10,306,145.17	-	10,306,145.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 债务工具投资	5,216,868,581.82	6,901,029,139.59	-	12,117,897,721.41	
- 权益工具投资	4,377,613,896.33	39,867,263.41	1,387,066,054.22	5,804,547,213.96	
- 银行理财产品	213,000,000.00	-	2,183,500,000.00	2,396,500,000.00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242,758,192.58	7,698,089,665.56	10,311,307,960.16	18,252,155,818.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34,294,003,555.40</u>	<u>36,859,086,672.63</u>	<u>14,383,768,285.13</u>	<u>85,536,858,513.16</u>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八、24					
衍生金融负债 八、5	-	18,684,602.29	-	18,684,602.2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1,160,675,000.00</u>	<u>18,684,602.29</u>	<u>-</u>	<u>1,179,359,602.2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权益工具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如管理人定期对相应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进行报价，则其公允价值以未来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所采用的折现率取自报告期末相关的可观察收益率曲线。

股指期货合约及商品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

场外期权合约以及收益凭证内嵌挂钩股指或者商品期货的期权性质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作为估值方法。

收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根据相关证券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与本集团和交易对手互换协议所协定固定收入的差额来确定的。

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非上市公司及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64,884,817.87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2,494,807,960.1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折价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人民币元				
非上市公司及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04,434,667.40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4,880,593,423.9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折价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来确定非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折价调整。本集团采用同一上市公司同类流通股股票交易价格确定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进行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

本集团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对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投资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5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2017 年		本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7 年		对于期末持有的 资产和承担的 负债，计入损 益的当期未实 现利得或损失
	1 月 1 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注)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6 月 30 日余额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产品	65,083,568.49	-	20,550,000.00	-	-	34,645,688.14	-	(1,360,492.98)	-	77,818,763.65	-
- 混合工具产品	490,785,225.40	-	-	6,831,840.67	-	933,700.00	-	(179,475,258.97)	-	319,075,507.10	-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 计划等	105,000,000.00	-	-	-	-	-	-	-	-	105,00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1,239,351,098.91	-	-	-	142,714,955.31	5,000,000.00	-	-	-	1,387,066,054.22	-
- 银行理财产品	7,100,000,000.00	-	-	66,178,273.98	-	1,310,000,000.00	-	(6,292,678,273.98)	-	2,183,500,000.00	-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 计划等	7,675,593,423.99	-	-	127,963,722.67	22,632,695.75	2,485,118,117.75	-	-	-	10,311,307,960.16	-
合计	16,675,813,316.79	-	20,550,000.00	200,973,837.32	165,347,651.06	3,835,697,505.89	-	(180,835,751.95)	(6,292,678,273.98)	14,383,768,285.13	-

	2016 年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6 年		对于年末持有的 资产和承担的 负债，计入损 益的当年未实 现利得或损失	
	1 月 1 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注)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12 月 31 日余额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产品	94,717,992.50	-	94,717,992.50	-	-	65,083,568.49	-	-	-	65,083,568.49	-	-
- 混合工具产品	494,000,000.00	-	-	13,952,252.42	-	238,106,115.40	-	(255,273,142.42)	-	490,785,225.40	-	-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 计划等	135,393,000.00	-	-	-	-	-	-	-	(30,393,000.00)	105,00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611,237,451.99	-	73,842,369.33	(2,577,681.12)	325,533,726.27	378,999,971.10	-	-	-	1,239,351,098.91	(2,577,681.12)	-
-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	-	6,616,438.36	-	7,100,000,000.00	-	-	(506,616,438.36)	7,100,000,000.00	-	-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 计划等	5,705,170,302.01	-	-	67,659,337.12	-	4,953,650,533.21	-	-	(3,050,886,748.35)	7,675,593,423.99	-	-
合计	<u>7,540,518,746.50</u>	<u>-</u>	<u>168,560,361.83</u>	<u>85,650,346.78</u>	<u>325,533,726.27</u>	<u>12,735,840,188.20</u>	<u>-</u>	<u>(255,273,142.42)</u>	<u>(3,587,896,186.71)</u>	<u>16,675,813,316.79</u>	<u>(2,577,681.12)</u>	

注：上述本集团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和 2016 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u>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u>		
	<u>项目</u>	<u>金额</u>
本期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200,973,837.32
本期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
合计		<u>200,973,837.32</u>
<u>可供出售金融资产</u>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165,347,651.06</u>
 <u>2016 年</u>		
	<u>项目</u>	<u>金额</u>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88,228,027.90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577,681.12)
合计		<u>85,650,346.78</u>
<u>可供出售金融资产</u>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325,533,726.27</u>

(2)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来确定非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折价调整。本集团采用同一上市公司同类流通股股票交易价格确定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进行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

本集团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对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与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6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和 2016 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重大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分别共计人民币 20,550,000.00 元和人民币 168,560,361.83 元，主要为以前年度流通受限或无活跃市场，于本年度可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和 2016 年，本集团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和其他金融负债等。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应付债券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58,224,897,077.48	56,945,361,000.00	-	33,380,661,000.00	23,564,700,0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62,329,997,250.68	61,268,682,500.00	-	47,714,140,500.00	13,554,542,000.00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手续费及佣金	2,025,000.00	6,970,340.00
小计	2,025,000.00	6,970,340.0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025,000.00	6,970,340.00

(2) 按账龄分析

	2017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25,000.00	100.00	-	-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注	2017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	(i)	2,025,000.00	100.00	-	-	2,025,000.00

(i) 组合中，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17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25,000.00	-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i)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ii)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iii)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性质	2017 年 06 月 30 日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2,025,000.00	1 年以内	1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7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413,676,264.36	-	40,413,676,264.36
对联营企业投资	496,799,182.60	-	496,799,182.60
合计	40,910,475,446.96		40,910,475,446.9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413,676,264.36	-	40,413,676,264.36

本公司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重大限制的情况。

(2) 对子公司投资

	注	<u>2017 年 1 月 1 日</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2017 年 06 月 30 日</u>	<u>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u>	<u>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u>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7,978,859,088.23	-	-	37,978,859,088.23	-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0	-	-	76,500,000.00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1,252,537,521.89	-	-	1,252,537,521.89	-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612,170,686.65	-	-	612,170,686.65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3,608,967.59	-	-	493,608,967.59	-	-
合计		<u>40,413,676,264.36</u>	<u>-</u>	<u>-</u>	<u>40,413,676,264.36</u>	<u>-</u>	<u>-</u>

	注	<u>2016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16 年 12 月 31 日</u>	<u>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u>	<u>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u>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8,144,984,755.55		166,125,667.32	37,978,859,088.23	-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73,000,000.00	-	76,500,000.00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i)	-	1,252,537,521.89	-	1,252,537,521.89	-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i)	-	612,170,686.65	-	612,170,686.65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i)	-	493,608,967.59	-	493,608,967.59	-	-
合计		<u>38,148,484,755.55</u>	<u>2,431,317,176.13</u>	<u>166,125,667.32</u>	<u>40,413,676,264.36</u>	<u>-</u>	<u>-</u>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联营企业	=	=	=	=	=	=	=	=	=	=	=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	-	500,000,000.00	-	(3,200,817.40)	-	-	-	-	-	496,799,182.60	-
小计	-	500,000,000.00	-	(3,200,817.40)	-	-	-	-	-	496,799,182.60	-
合计	-	500,000,000.00	-	(3,200,817.40)	-	-	-	-	-	496,799,182.60	-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有权益及表决权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企业	新疆	新疆	-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5.10 亿元	否	33.11%		权益法

- (i) 于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和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1。

3 其他资产

	注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i)	4,699,086,806.47	7,031,811,959.40
预付款项		12,446,015.11	8,111,304.33
抵债资产		2,460,129.00	2,460,129.00
长期待摊费用		833,333.33	1,666,666.66
合计		<u>4,714,826,283.91</u>	<u>7,044,050,059.39</u>

(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4,699,086,806.47	7,031,811,959.4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4,699,086,806.47</u>	<u>7,031,811,959.40</u>

(b) 按账龄分析

	2017年0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99,086,806.47	63.82	-	-
1~2年	1,700,000,000.00	36.18	-	-
	<u>4,699,086,806.47</u>	<u>100.00</u>	<u>-</u>	<u>-</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u>7,031,811,959.40</u>	<u>100</u>	<u>-</u>	<u>-</u>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2017年0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u>4,699,086,806.47</u>	<u>100.00</u>	<u>-</u>	<u>-</u>	<u>4,699,086,806.47</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u>7,031,811,959.40</u>	<u>100.00</u>	<u>-</u>	<u>-</u>	<u>7,031,811,959.40</u>

(d)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7年06月30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843,534,012.45	1年以内	39.2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700,000,000.00	1~2年	36.21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150,000,000.00	1年以内	24.49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645,479.88	1年以内	0.01
员工	员工借款	994,025.88	1年以内	0.02
合计		4,695,173,518.21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4,180,000,000.00	1年以内	59.4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2,500,000,000.00	1年以内	35.55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201,143,774.16	1年以内	2.86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50,000,000.00	1年以内	2.13
员工	员工借款	416,625.34	1年以内	0.01
合计		7,031,560,399.50		99.99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0,377.36	16,981,132.08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660,377.36	16,981,132.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660,377.36	16,981,132.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60,377.36	16,981,132.08

5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0	3,3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00,817.40)	-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26,237,519.28	10,737,201.15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25,837,986.05	10,737,201.15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837,986.05	10,737,201.1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399,533.23	-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9,533.23	-
合计	1,123,036,701.88	3,310,737,201.1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3,3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配现金股利减少

(3)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净利润	969,200,080.73	3,257,314,797.78
加：资产减值转回	-	-
固定资产折旧	8,717,988.55	16,024,152.9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376,237.52	478,141.32
无形资产摊销	35,849.08	8,33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3,333.33	833,333.35
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利息支出	204,981,650.82	31,191,780.82
投资收益	(1,123,036,701.88)	(3,310,737,201.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023,609.65)	(205,897.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 减少	(1,019,435,389.23)	68,070,171.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1,296,711,241.70	(204,591,63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360,680.97	(141,614,020.0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9,460,433.70	3,050,246,064.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08,425,533.24	15,740,098.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 额	(1,088,965,099.54)	3,034,505,966.37

十九、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变动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6月30日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955,451,614.32	34,936,282,952.78	34%	注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57,995,075.16	17,731,941,162.79	59%	注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984,219,662.46	34,777,733,132.65	44%	注 3

报表项目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6月30日止期间	6月30日止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10,176,520.85	4,849,378,515.09	-32%	注 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511,072.31	(930,366,762.39)	不适用	注 5
所得税费用	634,393,970.61	390,321,374.56	63%	注 6

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7 年上半年对债务工具的投资增加所致。

注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7 年上半年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增加所致。

注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7 年上半年债券质押式回购规模增加所致。

注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7 年上半年代理客户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注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主要由于 2017 年上半年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注 6： 所得税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7 年上半年免税收入减少所致。

二十、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 》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1,356.83)	(491,486.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696,556.98	52,071,461.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3,257,840.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807,712.91)	2,944,350.8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i)	37,487,487.24	67,782,167.13
以上有关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		9,937,371.31	15,624,956.43
合计		27,550,115.93	52,157,210.70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19,762,502.29	44,377,512.12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7,787,613.64	7,779,698.58

- (i)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持有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补充资料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u>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u>		
	<u>加权平均</u> <u>净资产收益率</u>	<u>基本</u> <u>每股收益</u>	<u>稀释</u> <u>每股收益</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3.84%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0%	0.10	0.10
	<u>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u>		
	<u>加权平均</u> <u>净资产收益率</u>	<u>基本</u> <u>每股收益</u>	<u>稀释</u> <u>每股收益</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4.19%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	0.10	0.10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 所以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储晓明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